

政府采购项目公开招标文件

（货物类）

项目名称：六安市裕安区区域医疗中心综合服务能力提升工程（裕安区中医医院医技病房楼补短板工程）第一批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FS34150320260100号

采购人：六安市裕安区中医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安徽省六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5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13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36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36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综合评分法）	136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13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136
第七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136

（根据项目需要选择对应的评标方法和标准，不使用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请删去）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项目概况：六安市裕安区区域医疗中心综合服务能力提升工程（裕安区中医医院医技病房楼补短板工程）第一批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FS34150320260100号）的潜在投标供应商应在六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luan.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6 月 11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FS34150320260100 号

2、项目名称：六安市裕安区区域医疗中心综合服务能力提升工程（裕安区中医医院医技病房楼补短板工程）第一批设备采购项目

3、项目类型：货物类

4、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5、预算金额：1357.80 万元

6、最高限价：1357.80 万元，其中第一包最高限价 268 万元，第二包最高限价 158 万元，第三包最高限价 201.4 万元，第四包最高限价 234.2 万元，第五包最高限价 265.9 万元，第六包最高限价 152.3 万元，第七包最高限价 78 万元。

7、采购需求：本项目共划分 7 个包别，第一包采购血透机等设备，第二包采购血滤机等设备，第三包采购病理科设备，第四包采购重症科设备，第五包采购内科设备，第六包采购外科设备，第七包采购麻醉科设备；具体内容详见本项目采购需求。

8、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45 个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

9、是否接受联合体：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

业采购项目，但落实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应按照《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办法》、《医疗器械生产监督管理办法》规定，具备相对应且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资格和（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6年5月20日至2026年6月11日（北京时间）

2、地点：六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http://ggzy.luan.gov.cn>)

3、获取方式：本项目招标文件（答疑澄清等相关文件资料）从六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下载。各市场主体（非自然人）办理CA数字证书后，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安徽省市场主体库（地址：<https://ggzy.ah.gov.cn/ahggfwpt-zhutiku/dengludenglu>），填报企业基本信息及相关资料，投标供应商自行更新、维护本单位信息。以上所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由投标供应商负责。

①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信息库咨询电话：010-86483801；

②六安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咨询电话：0512-58188516；

③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CA)办理咨询电话：安徽(CA)400-880-4959；
CFCA（江苏.翔晟）025-66085508。

4、售价：零元

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时间：2026年6月11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六安市裕安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安市裕安区城南镇裕安大厦8楼六安-开标12室）

3、投标文件提交方式：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六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上传，不再接受纸质标书。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本项目以公告方式发布采购文件，对采购文件的质疑时效期间的起算日期为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六、其他事宜

（1）本项目符合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六条第（三）款之规定，非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具体原因如下：本项目采购产品多为大型企业制造，若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竞争，因此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如对此项内容有疑问，可通过六安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监管部门：六安市裕安区财政局；地址：安徽省六安市龙河西路裕安区政府四楼；联系人：王主任；联系电话：0564-3301852。

（2）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远程解密）方式，开标时投标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开标采取远程解密方式解密投标文件，投标供应商远程解密可选择以下两种方式：

①方式一：投标供应商在开标时间前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六安市“不见面开标系统”，网址为：<http://114.98.87.113:9016/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等待开标并按系统提示进行相应的投标供应商解密等操作。采用本方式可以观看开标现场音视频直播并进行互动交流。具体操作方法见六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互动交流—交易微课堂”栏目中“六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

②方式二：在电子交易系统>开标解密>远程解密中进行解密操作。采用此方式仅能实现解密功能，无法观看音视频直播并进行互动交流。

两种方式的解密时间要求为：解密程序开始后每个投标供应商均应在解密指令发出后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3）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供应商应提前准备好电脑等相关设备并检查系统驱动是否运行正常，确保顺利参加开标。如因设备造成的问题由供应商自行负责。具体操作流程及相关规定以采购文件“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为准。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六安市裕安区中医医院

地 址：六安市裕安区丰源大道与金园路交叉口

联系方式：0564-330293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安徽省六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六安市金安区东市街道长安南路 620 号城投大厦 7 楼

联系方式：0564-327001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聂工

电 话：0564-3270017

4.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信息

名 称：六安市裕安区财政局

地 址：六安市龙河西路裕安区政府四楼

联系方式：0564-3301852

2026 年 5 月 20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本表是本项目的具体要求，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5.2	现场考察或标前答疑会	☒ 不组织或不召开 ☐ 统一组织或统一召开 时间：___年___月___日___时___分 地点：_____/_____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_____/_____ 注： 如投标人未参加采购人统一组织的现场考察或采购人统一召开的标前答疑会，视同放弃现场考察或标前答疑会，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1	网上询问方式	（1）供应商若对采购文件有关内容存在理解障碍，或认为采购文件表述有模糊不清之处，可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线提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收到供应商询问后将及时通过系统在线回复。该渠道仅接受关于项目的一般性疑问（非质疑），供应商提问时应当隐藏自身信息，直接提出针对项目的相关疑问即可，询问函范本详见采购文件第七章。 （2）询问的提出与答疑获取具体步骤：供应商请登录“六安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点击菜单栏“业务管理”，然后点击左侧的“政府采购项目”中的“网上提问”上传疑问文件。请供应商及时通过“答疑文件下载”及网站答疑公告栏目查看答疑文件。
7.1	包别划分	☐ 不分包 ☒ 分为 <u>7</u> 个包 投标人对多个包进行投标的中标包数规定：本项目分为 7 个包，投标供应商可以同时投多个包（投多个包的，以包为单位分别编制、提交投标文件，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但最多只能中其中一个包。评标时按照第一包、第二包、第三包、第四包、第五包、第六包、第七包的先后顺序进行，投标供应商若成为排序在前包别的第一中标候选供应商，其投标文件仍参与后续包别的评审，但不再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供应商，自动放弃后续包别的中标候选资格。
9.4	异常低价投标审查	根据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

		1、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_65_%的，即投标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65_%；（比例范围：50%-65%） 2. 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_65_%的，即投标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65_%；（比例范围：50%-65%） 3. 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_65_%的，即投标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_65_%；（比例范围：45%-65%） 4. 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注：上述比例由采购人根据项目特点及要求自行填写。
10.1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11.1	投标有效期	90 个日历日
13.1	投标文件递交及解密要求	（1）投标文件份数及要求：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壹份（通过六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人系统上传）。 （2）递交投标文件注意事项：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网上递交。 （3）投标文件解密时间：解密程序开始后供应商均应在解密指令发出后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
14.1	资格审查	☒ 采购人审查 ☐ 采购人出具委托函委托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审查
14.3	评标委员会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_7_人。（项目依法组建不少于 5 人组成的评标委员会。采购预算金额在 1000 万以上或技术复杂或社会影响较大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人数应当在 7 人以上单数）
17.2	评标方法	☐ 最低评标价法 ☒ 综合评分法
17.3	中小企业价格扣除	（注：适用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1）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扣除：_10_%（10%-20%）。 （2）监狱企业价格扣除：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4）符合条件的联合体价格扣除：_/__%（4%-6%）。（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的项目适用）。 （5）符合条件的向小微企业分包的大中型企业价格扣除：_/__%（4%-6%）。（允许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项目适用）

17.4	本国产品价格扣除	本项目是否适用：是 ☒ 否 ☐（注：适用于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货物项目） （1）项目或者采购包中采购内容为单一产品的，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扣除 20%。 （2）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 $\geq 80\%$，所有产品价格扣除 20%。
21.1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3 家 注：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1.2	确定中标人	☒ 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 ☐ 采购人确定
23.3	随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公告的内容	（1）《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3）《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国家有关部门规定的证明文件；（如有） （4）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等原因进行价格扣除后中标供应商的评审报价（适用最低评标价法） （5）中标供应商的评审总得分（适用综合评分法）
24.1	中标通知书发出的形式	☐ 书面 ☒ 数据电文 特别提醒：采购人确定中标人后，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发出即视为送达。投标供应商应主动登录电子交易系统查询，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供应商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25.1	告知招标结果的形式	☒ 投标人自行登录电子交易系统（不见面开标大厅）查看 ☐ 评标现场告知
26.1	履约保证金	1、中标供应商在签订合同时应向采购人提交合同总价 <u>2.5</u> % 的履约保证金（最高缴纳比例不得超过合同金额的 2.5%）。 2、中标供应商可以通过转账、网银支付、汇票、支票、保证保险、担保保函、银行履约保函等方式提交履约保证金。 3、项目验收结束后将及时退还履约保证金。 注意事项： （1）以上各类机构出具的以担保函、保证保险承担责任的方式均须满足无条件见索即付条件。 （2）以担保函、保证保险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受益人和收取单位须为采购人。

27.1	签订合同、 合同公告、 验收与支付 时间	(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 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公开。 (2) 采购人与中标人不得擅自变更合同, 依照政府采购法确需变更政府采购合同内容的, 采购人应当自合同变更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政府采购合同变更公告, 但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信息和其他依法不得公开的信息除外。 (3) 采购人应当在项目完成且收到供应商验收申请后 5 个工作日内组织开展履约验收。 (4) 采购人验收时, 应成立三人以上验收小组, 明确责任, 严格依照采购文件、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及相关验收规范进行核对、验收, 形成验收结论, 并出具书面验收报告。 (5) 涉及安全、消防、环保等其他需要由质检或行业主管部门进行验收的项目, 必须邀请相关部门或相关专家参与验收。 (6) 对于符合支付条件的项目, 应在收到发票后 7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 不得以进行审计作为支付供应商款项的条件。采购人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延迟付款。鼓励采购人完善内部流程, 自收到发票后 1 个工作日内完成资金支付。 (7) 因政策变化等原因不能签订合同, 造成企业合法利益受损的情形, 采购人可以与供应商充分协商, 给予合理补偿。延迟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的, 供应商可要求采购人按照合同约定支付逾期利息, 合同没有约定的, 按照同期人民银行 LPR 支付逾期利息。																																
28.1	代理服务费	1、支付方: ☐ 采购人 ☒ 中标供应商 2、服务费用: 按下列标准收取: 代理服务费的收取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 具体收费标准为下表: <table><tr><th>中标金额 (万元)</th><th>货物类项目</th><th>服务类项目</th><th>工程类项目</th></tr><tr><td>100 以下</td><td>1.5%</td><td>1.5%</td><td>1.0%</td></tr><tr><td>100-500</td><td>1.1%</td><td>0.8%</td><td>0.7%</td></tr><tr><td>500-1000</td><td>0.8%</td><td>0.45%</td><td>0.55%</td></tr><tr><td>1000-5000</td><td>0.5%</td><td>0.25%</td><td>0.35%</td></tr><tr><td>5000-10000</td><td>0.25%</td><td>0.1%</td><td>0.2%</td></tr><tr><td>10000-100000</td><td>0.05%</td><td>0.05%</td><td>0.05%</td></tr><tr><td>100000 以上</td><td>0.01%</td><td>0.01%</td><td>0.01%</td></tr></table> 注: 代理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中标金额 (万元)	货物类项目	服务类项目	工程类项目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中标金额 (万元)	货物类项目	服务类项目	工程类项目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例如：某服务类项目代理业务中标金额为 6000 万元，计算代理服务费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1.5 \text{ 万元}$ $(500 - 100) \text{ 万元} \times 0.8\% = 3.2 \text{ 万元}$ $(1000 - 500) \text{ 万元} \times 0.45\% = 2.25 \text{ 万元}$ $(5000 - 1000) \text{ 万元} \times 0.25\% = 10 \text{ 万元}$ $(6000 - 5000) \text{ 万元} \times 0.1\% = 1 \text{ 万元}$ 合计收费 = $1.5 + 3.2 + 2.25 + 10 + 1 = 17.95$ (万元) 3、收取方式：银行转账。 4、代理服务费缴纳账户： 户名：安徽省六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六安分行营业部 账号：8112301011800940412 注：代理服务费详见中标结果公告。
31.3	质疑函递交方式	1、供应商若对采购文件有关内容存在质疑，可在法定质疑时限内通过以下方式提出：方式一，以书面形式在工作时间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方式二，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线提出。质疑文件须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规定的要求制作（《质疑函》范本详见采购文件“第七章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质疑文件不可匿名，须以附件形式加盖质疑人电子签章后上传提交。 2、在线质疑提出与答疑获取具体步骤：登录“六安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投标人”，点击菜单栏“业务管理”，然后点击左侧的“政府采购项目”中的“质疑”上传质疑文件。提交成功后质疑文件即传至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电子交易系统于收到质疑文件后七个工作日内在线答复，请质疑人及时通过“答疑文件下载”查收答疑文件。 3、请各潜在供应商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务必登录“六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luan.gov.cn）”-“政府采购”-“澄清与修改”栏目，查看是否发布有关项目更正公告。更正公告为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一经发布即为视同已通知所有潜在供应商，若因未及时关注而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2	其他内容	1、解释权： （1）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 （2）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

		（3）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 （4）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投标邀请、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和标准、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 （5）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2、采购文件中，按日计算期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期限的最后一日是国家法定节假日的，顺延到节假日后的次日为期限的最后一日。 3、采购文件中，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不包括本数。 4、“政采贷”融资指引：有融资需求的中标人在取得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后，可访问安徽省政府采购网“政采贷”栏目，查看和联系第三方平台或者金融机构，商洽融资事项，确定融资意向。中标人签署政府采购中标合同后，登录“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选择意向产品进行申请，并填写相关信息，“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将中标人融资申请信息推送第三方平台、意向金融机构。 5、电子保函指引：中标人可访问安徽省政府采购网“融资/保函”栏目，申请办理电子保函（包括：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 6、根据《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绿色采购有关政策的通知》（皖财购[2023]853号）规定，本次采购落实政府绿色采购相关政策。 7、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详见“二、投标人须知正文”
--	--	---

二、投标人须知正文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

1.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各级人民政府指定的有关部门依法履行与政府采购活动有关的监督管理职责。

1.4 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分支机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在取得上级法人公司授权后可以分公司名义参与投标。本项目的投标人须满足以下条件：

1.4.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4.2 以采购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1.4.3 若采购需求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采购需求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5 若投标邀请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5.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1.5.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5.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5.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协议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提交。

1.5.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联合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1.5.6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1.5.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5.8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 资金落实情况

2.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

3.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4. 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5. 招标文件构成

5.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七章 政府采购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5.2 现场考察（标前答疑会）及相关事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3 原则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

如需提供样品，对样品相关要求见采购需求，对样品的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5.4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6.1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内容有疑问，可通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网上提问形式（电子交易系统）提交给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6.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与修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以发布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更正公告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投标人应主动上网查询。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6.3 任何人或任何组织向投标人提供的任何书面或口头资料，未经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发布或书面通知，均作无效处理，不得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6.4 对于没有提出疑问又参与了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将被视为完全认同本招标文件（含更正公告的内容）。

7.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7.1 项目有分包的，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其中某一个或几个分包进行投标，除非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

7.2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分包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所投包别中的部分内容，其所投包别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7.3 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货物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7.4 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与投标有关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和投标文件均用中文表述。投标人随投标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和资料可以为其它语言，但必须附中文译文。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出现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7.5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 投标文件构成

8.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本项目投标文件格式的相关内容。

8.2 投标人应提交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证明文件形式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

8.3 为保证公平公正，除非另有规定或说明，投标人对同一项目投标时，不得同时提供备选投标方案。

9. 投标报价

9.1 投标人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招标全部采购需求。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所有投标均应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9.2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分项、分包最高限价，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3 投标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4 根据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评审中出现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

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属于表中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标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5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10. 投标保证金

10.1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1. 投标有效期

11.1 投标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的日历天数，投标有效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的投标保持有效，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1.3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2. 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与撤回

12.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邀请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在电子交易系统上传。

12.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以接收到电子签收凭

证为准），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加密或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系统应当拒收。

13. 开标

13.1 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解密时间前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13.2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上开标系统公布开标结果，公布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解密情况等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

13.3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14.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14.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

14.2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根据评审时“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之一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4.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本项目评标工作。本项目评标委员会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15.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15.2 如一个分包内只有一种产品，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同一品牌的，按如下方式处理：

15.2.1 如本项目使用最低评标价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未规

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5.2.2 如本项目使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15.3 如一个分包内包含多种产品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采购需求中载明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第 15.2 款规定处理。

15.4 投标文件的澄清

15.4.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方式（询标）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各投标人（供应商）在项目开标、评标（审）期间应保持在线状态，随时通过电子交易系统接受评标（审）委员会发出的询标信息，并在规定时间内答复，未能按时答复的，评标（审）委员会将视同其放弃澄清。

15.4.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5.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15.5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15.4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6. 投标无效

16.1 根据本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内容。

无论何种原因，即使投标人投标时携带了证书材料的原件，但投标文件中未提供与内容完全一致的扫描件的，评标委员会视同其未提供。

16.2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7. 比较与评价

17.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投标文件作进一步的比较与评价。

17.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方法和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1）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17.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

企业分包的，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达到招标文件中规定预留份额的，可给予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投标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17.4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投标人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投标人所出具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以下简称《声明函》）的完整性、准确性进行审查，评审中发现《声明函》内容含义不明确、同类事项与投标文件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等情况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经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声明函》仍然不符合规定要求的，投标人提供的相关产品视为不符合本国产品标准。

注：本项目所称的本国产品是指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17.5 同时符合17.3和17.4的价格评审优惠时，评标价为投标报价分别扣除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价格评审优惠和本国产品支持政策的价格评审优惠后的价格。

18. 废标、重新招标与变更采购方式

18.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规定数量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8.2 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批准。

19. 保密要求

19.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19.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标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标文件、评标情况和评标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20.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20.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所约定的评标方法，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相同者，则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者优先；若报价相同且所投产品同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的，则采取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顺序。

（2）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则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者优先；若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且所投产品同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的，则采取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顺序。

21.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21.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

21.2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由评标委员会或采购人确定中标人。

21.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2. 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根据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

23. 中标结果公告

23.1 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3.2 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六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luan.gov.cn>）、安徽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anhui.gov.cn）等网站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23.3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中标公告期限、评审专家名单以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约定进行公告的内容。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4. 中标通知书

24.1 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4.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4.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5. 告知招标结果

25.1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同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26. 履约保证金

26.1 中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

26.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7. 签订合同

27.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合同公告。

27.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7.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7.4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28. 代理费用

28.1 本项目代理费用的收取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执行。

29. 廉洁自律规定

29.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恶意串通。

29.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30. 人员回避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31. 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31.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1.2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格式（详见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

31.3 质疑函递交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上述条款中所要求的书面形式包含通过电子交易系统递交方式。

32. 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

第一条 不见面开标时间以六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系统显示时间为准。

第二条 参与不见面开标的招标人（采购人）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投标人（供应商）等交易主体，应当按照规定取得和使用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各方主体在电子系统中所有操作均具有法律效力，并承担法律责任。

第三条 投标人（供应商）参加不见面开标项目，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严格按照招标（采购）文件要求制作、上传经过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加密的电子交易文件（加密和解密须用同一数字证书）。招标人（采购人）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担任不见面开标室主持人。主持人根据不见面开标程序和操作权限进行不见面开标操作。

第四条 投标人（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使用数字证书（即 CA 专用锁）或手机扫描（以招标采购文件约定为准）自行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

第五条 投标文件以投标人（供应商）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六安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完成上传的电子交易文件为准。不见面开标室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要求自动提取投标文件。主持人将在不见面开标室内公布投标人（供应商）名单等，并通过不见面开标室发出投标文件解密指令，投标人（供应商）应在解密指令发出后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

投标人（供应商）未按规定完成解密，视为放弃投标。

第六条 投标人（供应商）应妥善保管和正确使用数字证书，期满前及时到证书颁发机构办理续期。

出现下列情况的，投标人（供应商）须重新用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和加密投标文件，并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上传到达至六安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

（一）数字证书到期后重新续期；

（二）数字证书因遗失、损坏、企业信息变更等情况更换新证书。

投标人（供应商）由于数字证书遗失、损坏、更换、续期等原因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由投标人（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第七条 各投标人（供应商）在项目开标、评标（审）期间应保持在线状态，随时通过电子交易系统接受评标（审）委员会发出的询标信息，并在规定时间内答复，未能按时答复的，评标（审）委员会将视同其放弃澄清。

第八条 出现下列情形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交易过程的公平、公

正和信息安全时，各方当事人免责：

- （一）网络服务器发生故障而无法访问网站或无法使用不见面开标系统的；
- （二）不见面开标系统的软件或网络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三）不见面开标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的；
- （四）计算机病毒发作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的；
- （五）电力系统发生故障导致不见面开标系统无法运行的；
- （六）其他无法保证交易过程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的情形。

第九条 出现第八条所列情形，不能及时解决的，应由招标人（采购人）和交易中心及时会商，并报告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部门，采取以下方式处理：

（一）系统或网络故障在三个小时内排除并通过可靠测试的，恢复系统运行后可继续项目开标；

（二）系统或网络故障在三个小时内未能排除的，可依法中止开标,做好招投标资料的封存和保密工作,待故障解除后重新开标。

33.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需求

前注：

1. 根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及政府采购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下列采购需求中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已履行相关论证手续，经核准采购进口产品，但不限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竞争。未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为拒绝采购进口产品。
2.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 （1）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投产品须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目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 （2）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投标人应当执行《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绿色采购有关政策的通知》（皖财购〔2023〕853号）的要求，提供符合需求标准的绿色包装、绿色运输，同时，采购人将对包装材料和运输环节作为履约验收条款进行验收。
3. 如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应当明确可以分包履行的相关内容。

一、采购需求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1	付款方式	(1)对投标人为大型企业的项目或者以人工投入为主且实行按月定期结算支付款项的项目，采购人确定预付款为合同金额的 <u>60%</u>（0-70%）； (2)中小企业合同，采购人确定预付款为合同金额的 <u>60%</u>（40%-70%）； (3)分年度安排预算的项目，采购人确定每年预付款为当年合同金额的 <u> / </u>（40%-70%）。 注：采购人可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因素，要求供应商提交银行、保险公司、担保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承担责任的方式均须满足无条件见索即付条件。政府采购预付款在合同、担保措施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 剩余款支付方式：供货、安装完成并经验收合格一次性付清剩余合同价款。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如有关于付款条件的表述与招标文件规定不符，将被视为实质性不响应，将导致响应无效）
2	供货及安	六安市裕安区中医医院，采购人指定地点。

	装地点	
3	供货及安装期限	合同签订后 45 个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
4	免费质保期	整机（含易损件）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5 年。
5	其他要求	1. 软件系统终身升级（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内）。 2. 接入医院信息系统（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内）。
6	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备案材料	所投产品如为一类医疗器械，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备案凭证(或备案信息表)；所投产品如为二类或三类医疗器械，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投标文件中须提供相应的证书(或备案凭证或备案信息表)扫描件，否则投标无效。

二、货物需求

前注:本项目《中小企业声明函》仅需填写下列“主要标的物”清单中相关货物。
与主要标的物配套的辅材、辅料、辅助设备等,投标文件中可不填写所属行业,不作为《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标的物,也不对其生产厂商作出要求。

标识符号说明

标识注释	标识符号	代表意思
重要指标项	★	评分项
注:技术参数及要求中标★为重要参数并作为评分项,不作为否决项;未标注特定标识项属于实质性响应参数,不参与评分,但必须满足或优于参数要求,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一）主要标的物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数量(台/套)	所属行业	是否为核心产品	备注
1	血液透析机(单泵)	详见下附	22	工业	是	第一包
2	内瘘治疗仪		3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数量(台/套)	所属行业	是否为核心产品	备注
1	血液透析用制水设备	详见下附	1	工业		第二包
2	血透机(双泵)		3		是	
3	便携式超声诊断仪(全身机)		2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数量(台/套)	所属行业	是否为核心产品	备注

		求	套)			
1	全自动脱水机	详见下 附	1	工业	是	第三包
2	半自动轮式切片机		1			
3	冷冻切片机		1			
4	免疫组化染色机		1			
5	组织包埋机（含冷冻台）		1			
6	冷冻台		1			
7	三目显微镜		1		是	
8	玻片扫描仪		1		是	
9	液基细胞制片设备		1			
10	人乳头瘤状病毒检测系统（HPV）PCR 法		1			
11	病理全流程与质控系统		1			
12	晾片柜		1			
13	恒温箱		1			
14	标本冷藏柜		1			
15	烘烤片机		1			
16	细胞蜡块制备机		1			
17	玻片打号机		1			
18	蜡块打号机		1			
19	自动染色机		1			
20	低温冰箱		1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数量（台/套）	所属行业	是否为核心产品	备注
1	电动床	详见下 附	9	工业		第四包
2	心肺复苏机		1			
3	床边血滤机		1			
4	有创呼吸机		8		是	
5	排痰仪（手持式）		4			
6	空气波压力治疗仪		8			
7	血液灌流机		1			
8	吊塔		9			
9	床边无创呼吸机		3		是	
10	转运呼吸机		3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数量（台/套）	所属行业	是否为核心产品	备注
1	便携式肺功能仪	详见下 附	1	工业		第五包
2	排痰仪（背心式）		6			
3	电驱动设流雾化器		2			

4	肝病治疗仪（手推式）		1			
5	胃肠动力治疗仪（手推式）		1			
6	遥测心电监护		2		是	
7	睡眠呼吸监测仪		1			
8	动态脑电图机		1			
9	冰帽		1			
10	称重床		2			
11	胰岛素泵		1			
12	电子支气管镜设备		1		是	
13	高频手术设备		1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数量（台/套）	所属行业	是否为核心产品	备注
1	体外冲击波碎石机	详见下附	1	工业	是	第六包
2	乳腺旋切系统		1			
3	肛肠熏洗仪		2			
4	生物反馈治疗仪		1			
5	有创颅内压监护仪		1			
6	CO ₂ 点阵激光治疗仪		1		是	
7	妇科臭氧治疗仪		1			
8	眼科超乳注吸手柄及配套手术器械		5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数量（台/套）	所属行业	是否为核心产品	备注
1	困难气道车（包含可视纤维支气管软镜、硬镜一套）	详见下附	1	工业		第七包
2	多通道输注泵		1			
3	插件式多参数双屏监护仪（含肌松监测）		1			
4	高频电刀		1			
5	麻醉机		1		是	
6	麻醉机呼吸回路消毒机		1			

（二）技术要求表

第一包

（1）血液透析机（单泵）

一、功能配置

1. 用于血液净化，除常规血液透析治疗模式外，可选择单超透析等治疗模式；

2. 配备液晶显示屏、中文操作界面；
3. 具有 ≥ 3 种颜色报警灯；
4. 设备开机强制自检；
5. 设备适用于各种规格透析液配方；
6. 具备透析液浓度控制功能和浓度监测功能；
- ★7. 具有 K_t/V 显示及监测、血容量实时监测、血温实时监测功能；
8. 肝素泵具备快速注入和追加功能；
9. 具有漏血监测功能；
10. 静脉壶液面自动或手动调节；
11. 具有空气监测功能，可监测连续微小气泡；
12. 具有透析液流速调整功能；
- ★13. 断电保护：突然断电时能继续进行全面的安全监测，不丢失治疗数据，可维持机器血路循环系统持续运行 ≥ 25 分钟。
- ★14. 完全分离的水电路设计。
15. 可兼容各品牌透析液过滤器。
16. 采用双容量式平衡腔超滤控制系统，单个平衡腔容量 $\leq 50\text{ml}$ 或具有复式泵加脱水泵的平衡与脱水控制系统。
17. 机器具有故障报错功能；
18. 设备性能稳定，设计使用年限 ≥ 10 年，设备铭牌或说明书上有明确标识；
19. 可保存治疗记录，可在机器上直接查询历史消毒记录。
- ★20. 具有超滤曲线功能，每种程序提供图形化示意图；
21. 设备消毒可以使用次氯酸钠、柠檬酸消毒。
- ★22. 漏血监测功能：光电监测，分辨真假漏血报警；敏感度 $\leq 0.35\text{ml/min}$ 。

二、技术参数：

- ★1. 血流量：50-600ml/min，精确度 $\pm 10\%$ ；
- ★2. 动脉压监测显示范围：-300mmHg $\sim$ +280mmHg；监测精度： $\leq \pm 10\text{mmHg}$
- ★3. 静脉压监测显示范围：-60mmHg $\sim$ +380mmHg 监测精度： $\leq \pm 10\text{mmHg}$
- ★4. 跨膜压监测显示范围：-60mmHg $\sim$ +500mmHg；
- ★5. 透析液流量范围：300-700ml/min；
- ★6. 脱水速率：超滤率 100-4000ml/h；

(2) 内瘘治疗仪

一、技术要求：

- ★1. 波长范围：能量范围 $0.5\mu\text{m}$ — $30\mu\text{m}$ ，峰值波长： $0.9\sim 10\mu\text{m}$ ；
- ★2. 光谱范围：近红外（含红光）、远红外；
- 3. 操作方式：触摸屏操作；
- 4. 出光口面积： $\geq 450\text{cm}^2$ ；
- ★5. 穿透深度： $\geq 5\text{cm}$ ；
- 6. 功率档数（照射强度）：多档可调；
- 7. 定时模式：电子定时；
- 8. 定时范围：0-99 Min；
- 9. 治疗模式：纯远红外治疗、纯近红外治疗（含红光）、近红外（含红光）+远红外复合治疗；
- ★10. 光功率密度： $\geq 60\text{mw}/\text{cm}^2$ ；
- 11. 寿命： ≥ 10000 小时；
- 12. 竖直升降功能：手动升降调节；
- 13. 升降距离：升降高度 $\geq 40\text{cm}$ ；最大调节高度 $\geq 115\text{cm}$ ，最小调节高度 $\leq 80\text{cm}$ ；
- 14. 照射光源角度调节：二维, ± 90 度；
- 15. 过温保护：有过温保护功能；
- 16. 倾倒断电保护：有；
- 17. 远红外工作状态指示灯：有；
- 18. 整机光源电功率： $\geq 650\text{W}$ ；
- 19. 整机及配套提供物资需与医院信息系统对接，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第二包

(1) 血液透析用制水设备

一、用途：将自来水处理成超纯水，专供血液透析使用，保障透析安全。

二、技术规格：

- ★1. 设备采用双级反渗透，二级产水量 $\geq 3000\text{L}/\text{H}$ （ 25°C ），且适用透析床位 ≥ 60 床。
- 2. 产水水质 细菌总数 $\leq 1\text{CFU}/\text{ml}$ ，内毒素 $\leq 0.02\text{EU}/\text{ml}$ 。
- 3. PLC 微电脑智能运行控制装置，全彩触屏界面操作，自动定时开停机功能。
- ★4. 双级反渗透系统，一二级直接耦合，二级直接供水，可实现一、二级切换单独

使用。

5. 由原水增压装置 + 预处理系统 + 双级反渗透系统 + 控制系统组成。直接将原水制成符合透析用水标的纯水，设备由控制系统全自动控制整套反渗透系统。

6. 系统须采用 PLC + 触屏控制，智能安全保护措施，密码进入操作界面，人机界面显示。设备具有故障报警功能，具有自我检测报警相关信息文字提示功能。

7. 平衡器采用卫生级不锈钢平衡器，与主机一体化设计。

8. 在运行过程中，能根据设备运行工况和纯水使用量，自动调节进水速度，使平衡器液位保持基本不变，进水速度稳定，不会频繁开关机。

9. 消毒参数设定，实现自动化学消毒功能，实时监测、显示消毒运行工作状态和时间，并可对消毒运行是否完整进行验证。

10. 系统消毒运行参数的设定，须具备可设定消毒液的循环时间、浸泡时间等参数、设备并且具有一键式化学消毒功能。

11. 运行过程中，管路出现漏水时，能自动触发设备报警和漏水保护功能。

12. 在触摸屏或 PLC 等核心控制部件故障时，能自动切换控制模式，保障设备自动运行不停机。

13. 热消毒系统须采用 PLC + 触摸屏组合采用过流式加热工艺，加热系统配备防干烧控制功能，保障安全热消毒。

★14. 独立的热消毒系统，可与血透水处理机联动，自动定时热消毒。

15. 设备须具有 IT 连接和远程监控，可通过远程监测使用状态，提供相应连接及软件的安装，系统可连接电脑或业主信息管理平台，远程监测、控制运行状态。

16. 预处理系统采用石英砂 + 双活性炭 + 双软化装置。

17. 设备上无任何隐藏密码所有的密码必须告知业主方，设备软件终身免费升级。

18. 后级纯水输送管路采用不锈钢卡压管路（含保温材料）及配套式快装阀门。

19. 所投水处理设备核心配置：

（1）自动控制器具有手动/自动冲洗再生功能。

（2）反渗透膜数量 ≥ 7 支。反渗透膜脱盐率 $\geq 99.4\%$ 。

（2）血液透析机（双泵）

一、功能配置

1. 具有常规血液透析（HD）、超滤功能（UF）、脱水功能、和联机血液透析滤过（OnLineHDF）功能；

2. 配备液晶触摸显示屏、中文操作界面；

- ★3. 具有 Kt/V 显示及监测、血容量实时监测、体温实时监测功能；
- 4. 具有空气监测功能，可监测连续微小气泡；
- 5. 具有漏血监测功能；
- 6. 设备适用于各种规格透析液配方；两支串联内毒素过滤器双重过滤透析液。
- 7. 具有 ≥ 3 种颜色报警灯；
- 8. 肝素泵具备快速注入和追加功能；
- 9. 静脉壶液面自动或手动调节；
- 10. 采用容量式平衡腔超滤控制系统；
- ★11. 完全分离的水电路设计；
- 12. 断电保护：突然断电时能继续进行全面的安全监测，不丢失治疗数据，可维持机器血路循环系统持续运行 ≥ 25 分钟；
- 13. 可兼容各品牌透析液过滤器
- 14. 可保存治疗记录，可在机器上直接查询历史消毒记录；
- 15. 设备性能稳定，设计使用年限 ≥ 10 年，设备铭牌上有明确标识。
- 16. 具有超滤曲线功能，每种程序提供图形化示意图；
- ★17. 漏血监测功能：光学监测，分辨真假漏血报警；敏感度 $\leq 0.35\text{ml/min}$ ；
- 18. 具备自动消毒模式，消毒过程可监测消毒液短缺，消毒后消毒液自动排空，具备满足临床需求的多种常规消毒模式。
- 19. 具有帮助功能，一键解释界面图标功能信息，防止操作错误；

二、技术参数：

- ★1. 血流量：50-600ml/min，精确度 $\pm 10\%$ ；
- ★2. 动脉压监测显示范围：-400mmHg $\sim$ +400mmHg；监测精度 $\leq \pm 10\text{mmHg}$
- ★3. 静脉压监测显示范围：-200mmHg $\sim$ +400mmHg；监测精度 $\leq \pm 10\text{mmHg}$
- ★4. 跨膜压监测显示范围：-200mmHg $\sim$ +500mmHg；
- ★5. 透析液流量范围：300-700ml/min；
- ★6. 脱水速率：超滤率 100-4000ml/h；
- ★7. 置换液速度 50-300ml/min。

(3) 便携式超声诊断仪（全身机）

一、主要技术规格及系统概述：

1 主机系统性能

1.1. 便携式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主机

- 1.2. ≥ 12 英寸彩色液晶显示器
- 1.3. 主机重量 $\leq 6\text{kg}$ （带电池）
- ★1.4. 显示器须具备前后开合角度 $\geq 170^\circ$
- 1.5. 全物理键盘及轨迹球操作或触摸板操作
- 1.6. 主机内置探头接口 ≥ 1 个
- 1.7. 具备待机功能
- 1.8. 数字波束形成器
- 1.9. 多倍信号并行处理技术
- 1.10. 数字化全程动态聚焦
- 1.11. 数字化可变孔径及动态变迹技术，A/D ≥ 12 bit
- 1.12. 接收方式：发射、接收通道 ≥ 1024
- 1.13. 二维灰阶成像单元
- 1.14. 谐波成像单元
- 1.15. M 型成像单元
- 1.16. 彩色多普勒成像单元
- 1.17. 频谱多普勒成像单元
- 1.18. 组织多普勒成像
- 1.19. 可支持高分辨率血流成像或用立方血流应，支持线阵和凸阵
- 1.20. 解剖 M 型成像， ≥ 3 线， 360° 可调
- 1.21. 彩色 M 型成像
- 1.22. 空间复合成像，最高可支持 ≥ 8 线空间复合
- 1.23. 支持自适应焦点范围，可用于二维、彩色、能量、组织多普勒模式
- 1.24. 二维角度独立偏转成像， ≥ 3 级可调
- 1.25. 斑点噪音抑制，多级可调
- 1.26. 扩展成像，支持线阵、凸阵，支持与二维、彩色、能量多普勒等成像模式配合使用
- 1.27. 一键自动优化，支持 B 模式、M 模式、彩色模式、PW 模式
- 多语言操作界面：支持中英文键盘输入
- 1.29. 具备穿刺引导功能，支持单线引导或双线引导方式
- 1.30. 可支持穿刺增强，具备双幅实时对比显示
- 1.31. 可支持实时宽景成像，支持线阵及凸阵探头

1.32. 组织特异性成像，能够独立选择实质、普通、脂肪、液性成像模式

1.33. 图形化预设置：针对不同的检查脏器，预置最佳图像的检查条件。

2. 探头规格

★2.1. 超宽频变频探头：基波 ≥ 3 种，谐波 ≥ 3 种，彩色多普勒 ≥ 3 种，PW ≥ 3 种，可视可调

2.2. 标配凸阵探头，探头频率：2.0-6.0MHz

2.3. 标配线阵探头，探头频率：4.0-16.0MHz

3. 二维灰阶参数

3.1. 最大显示深度 $\geq 38\text{cm}$

3.2. 二维增益调节范围 $\geq 100\text{dB}$

3.3. 动态范围 $\geq 200\text{ dB}$

3.4. 灰阶曲线 ≥ 12 种

3.5. TGC 分段调节 ≥ 8 段，具有 TGC 曲线显示

3.6. LGC 侧向增益补偿 ≥ 8 段

4. 彩色多普勒参数

4.1. 包括速度、速度方差、能量、方向能量显示等

4.2. 显示方式：B/C、B/C/M、B/POWER、B/C/PW

4.3. 多普勒增益 $\geq 100\text{dB}$

4.4. 彩色多普勒定量分析软件：彩色血流剖面图、定点测速功能

5. 频谱多普勒参数

5.1. 方式：脉冲波多普勒(PW)、连续波多普勒(CW)、高脉冲重复频率多普勒(HPRF)

5.2. B/D 兼用：线阵：B/PW，凸阵：B/PW，扇扫：B/PW、B/CW

5.3. 取样宽度及位置范围：宽度 0.5 - 20mm

5.4. 频谱实时包络功能，在实时诊断下，频谱实时包络并显示血流参数，可自定义设置测量参数项

6. 系统通用技术规格

6.1. 内置锂电池独立供电，电池独立供电工作时间 ≥ 1.2 小时

6.2. 主机内置 HDMI 视频输出接口

6.3. 标配专用升降台车

6.4. 标配多功能背包（带拉杆箱功能）

6.5. 主机内置 USB 接口 ≥ 2 个

7. 测量和分析

7.1. 基础测量软件包：距离、面积、体积、角度、时间、斜率、心率等

7.2. 腹部、妇科、产科、心脏、泌尿、小器官、儿科等测量软件包

7.3. 血管测量软件包

8. 图像存储，回放和浏览

8.1. 内置存储硬盘： $\geq 1\text{T}$ 机械硬盘或 ≥ 256 固态硬盘。

8.2. 图像管理和记录装置：存储动、静态图像，屏幕可显示硬盘容量数据信息

8.3. 主机内置报告系统：可更改报告底板颜色、字体大小、字体颜色等

8.4. 系统可存储病人信息，可查询、检索、调阅历史信息

第三包

（1）全自动脱水机

一、用途：用于组织脱水处理。

二、技术参数

1. 可同时处理包埋盒数量 ≥ 400 个，满足用户分类处理不同类型、不同大小组织的需求。

★2. 脱水缸数量 ≥ 2 个，且可独立运行，每缸容量 ≥ 200 个包埋盒。

★3. 试剂瓶： ≥ 17 个；冷凝瓶： ≥ 1 个。

4. 石蜡熔化时长 ≤ 3.5 小时。

5. 试剂瓶和蜡缸均具备最低和最高液位设计。

6. 试剂柜具有背光灯设计，可通过背光灯开启/关闭，直观指示试剂瓶连接状态。

★7. 设备液位传感器数 ≥ 4 个，即每个脱水缸均具备 2 个液位传感器。低位液位传感器，可监测双样品篮液位；高位传感器具备风险触发监测功能。

8. 具备声音提示及确认功能，提示试剂瓶与连接点准确对接。

★9. 设备具备磁力搅拌功能，磁力搅拌器 ≥ 2 个，即每个脱水缸 1 个。

10. 脱水缸底部滤网设计。

11. 包埋盒样品篮采用不锈钢材质和内置弹簧设计。

12. 提供不同颜色样品篮夹并印有条形码，以实现特定样品篮与特定程序链接。

13. 石蜡缸： ≥ 4 个，蜡缸容量 $\geq 3.5\text{L}$ ；蜡缸温度： $50^{\circ}\text{C} \sim 70^{\circ}\text{C}$ 。蜡缸间需气流相同，压力相同。

★14. 脱水缸温度范围 $35 \sim 85^{\circ}\text{C}$ ，其中石蜡 $58 \sim 85^{\circ}\text{C}$ ，脱水试剂 $35 \sim 65^{\circ}\text{C}$ ，清洗试

剂 35~85℃。

15. 脱水缸压力 ≥ 45 kPa；脱水缸负压 ≤ -60 kPa，可负压抽排。

16. 具备试剂管理系统

18. 中文彩色触摸屏

19. 可自由配置程序数 ≥ 20 个，预装 ≥ 4 个脱水程序及 ≥ 1 个快速清洁程序。预置二甲苯程序及非二甲苯程序。

★20. 具备活性炭过滤功能；设备可连接至外部排气系统。

21. 具备外接式加注/排放试剂与石蜡功能。

22. 清洗程序具有干燥步骤（高温、负压和空气流）。

23. ≥ 2 个外接报警系统端口。

24. 具有脱水缸底部及四面缸体包裹式加热功能。

三、配置清单

1. 主机：1 台；

2. 样品篮钩：1 个；

3. 包埋盒样品篮：4 个；

4. 试剂瓶组件：1 组；

5. 活性炭滤盒：1 个；

6. 试剂外接式加注/排放管：1 根；

7. 石蜡外接式排放管：1 根；

8. 石蜡刮刀：1 个；

9. 润滑脂：1 个；

10. 使用说明书，中文版：1 本；

11. 电源线：1 根。

（2）半自动轮式切片机

一、用途：用于组织切片。

二、技术参数

1. 切片方式：半自动轮转、手动轮转。

2. 切片厚度范围 0.5-100 μm 。

3. 修块厚度范围：1-600 μm 。

4. 切片模式 ≥ 2 种，包含半刀模式和全手轮旋转模式。

5. 水平进样幅度 $\leq 25\text{mm}$ 。

6. 垂直样品行程：70mm±1mm。
7. 样品回缩范围 5-100 μm，可随时开启或关闭回缩功能。
8. 最大样品尺寸（长×高×宽）：≥ 65×45×15mm。
9. 可自定义顺时针及逆时针转动方向。
10. 具备 0 位指示的样本定位系统，可 X/Y 轴调节，±8 度水平定位样本。
11. 具备可拆卸机顶储物盘。
12. 刀架采用双导轨结构加 T 型的底座设计。
13. 具备刀架三点锁定及侧向移动功能，可充分利用刀片全长。
14. 手轮具有≥2 个独立的安全锁定系统。
15. 刀架压刀板采用钻石涂层设计。
16. 具备可拆卸抗静电废屑槽。
17. 采用可调弹簧力平衡系统。
18. 主机正面具有力平衡系统调节功能
19. 可单手快速更换不同类型和大小的样本夹。
20. 可适配≥6 种不同样品夹。
21. 可适配≥5 种不同刀架。
22. 粗进速度≥3 种。
23. 控制面板独立于主机之外，图形化按键式设计。
24. 主机具有清除按键，可一键清空切片计数器和切片总厚度。
25. 主机背面可吸附常用工具的磁铁。
26. 主机背面具有电压调节开关。
27. 设备具备可视信号和声音信号。
28. 刀架压导板采用钻石涂层设计。

（3）冷冻切片机

一、用途：用于组织冷冻切片。

二、技术参数

1. 设备操作：按键控制。
2. 具备双压缩机制冷，腔体与样本头单独制冷。
3. 刀架制冷：具备冷空气循环和刀架送风技术。
4. 刀架侧面可安装腕托。
5. 冷冻箱：冷冻箱制冷温度≤ -35℃，冷冻箱采用不锈钢无缝焊接。

6. 冷冻箱具备定时自动除霜功能并可编程。样本头制冷系统可进行电加热器除霜。
7. 速冻架：速冻架冷冻位点数 ≥ 15 个，速冷架制冷温度 $\leq -40^{\circ}\text{C}$ 。
8. 快速制冷位点 ≥ 2 个，采用一键式额外制冷时间设置功能。额外制冷时间 ≥ 10 分钟，并与速冻架温差 $\geq 15^{\circ}\text{C}$ 。
9. 控制面板设计有电动粗进、切片和修块按键式控制按钮，并有指示灯提示功能。含有样品头快速回位功能、样品头以 $20\text{ }\mu\text{m}$ 恒定前移和后移功能、样品头快速前移功能。
10. 具备半刀切片功能。
11. 切片厚度范围： $1\text{--}100\text{ }\mu\text{m}$ 。
12. 修片厚度：修片厚度设置范围 $1\text{--}600\text{ }\mu\text{m}$ 。修块厚度 $>200\text{ }\mu\text{m}$ 时，控制面板具有提示功能。
13. 具备临床样本的快速修块模式和科研样本的精细修块模式。
14. 水平进样： $\geq 25\text{ mm}$ 。
15. 样品垂直行程： $\geq 55\text{ mm}$ 。
16. 电动粗修：采用 ≥ 2 档电动粗修，快速修块速度 $\geq 900\text{ }\mu\text{m/s}$ ，慢速修块速度 $\geq 300\text{ }\mu\text{m/s}$ 。
17. 具备样品回缩功能，回缩行程 $\geq 20\text{ }\mu\text{m}$ 并可关闭。
18. 样品定位： $\pm 8^{\circ}$ 定位及 360° 旋转，自动中心定位和精确0位指示。
19. 机身采用抗菌银离子涂层技术
20. 具备紫外消毒功能
21. 采用环保制冷剂
22. 最大可切片样品尺寸： $\geq 50\text{ mm} \times 80\text{ mm}$
23. 具备滑窗加热功能

（4）免疫组化染色机

一、用途：用于组织全自动免疫组化染色。

二、技术参数

1. 软件操作系统：全中文界面，实时监控进程。
2. 烤片至复染全自动处理。
3. 适用组织：石蜡切片、冰冻切片、穿刺标本、细胞学样本。
4. 切片保护：固体液盖膜，类湿盒环境，侧面滴加保护组织等。
5. 温度控制：室温 $\sim 100^{\circ}\text{C}$ 。
6. 温控模式：单个玻片独立控温。

7. 染色模式：支持单染、双染、多染、特染等。
- 8 识别方式：一维码、二维码等。
9. 加样方式：垂直多位点滴加，滴加量为 50-200 μ l 可调节。
10. 玻片加载形式： ≥ 4 个玻片架，可分批加载。
11. 玻片最大数量： ≥ 48 张。
12. 全流程时间：满载情况下，全流程 ≤ 4 h（支持预约功能）。
13. 程序设置：自定义软件设置，可删减或增加修改实验步骤。
14. 最大试剂上载量： ≥ 40 。
15. 液位检测：条形码记录余量、效期，液位自动报警，加样探针液面感应。
16. 试剂开放程度：一抗开放。
17. 二抗检测系统：HRP 聚合物。
18. 具备自动脱蜡功能。
19. 每个反应腔有单独的 DAB 混合站。
20. 废液收集：有毒无毒分开收集，独立排放。
21. 试剂保护：试剂仓冷台，5-20 $^{\circ}$ C 保存试剂。
22. 一抗兼容性：兼容免疫组化抗体 ≥ 350 种。
23. 支持与 Lis 系统连接，接口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5）组织包埋机（含冷冻台）

一、用途：用于组织石蜡包埋。

二、技术参数

1. 加热器温度设定范围：室温-99 $^{\circ}$ C
2. 温度显示误差 $\leq \pm 1^{\circ}$ C。
3. 保存盒尺寸 $\geq 15*20*5$ cm
4. 蜡缸容积 ≥ 6.0 L。
5. 冷台面积 $\geq 355\text{mm} \times 300\text{mm}$
6. 功率： ≤ 1200 W
7. 具备手动和脚动开关，可同时进行包埋模定位和出蜡。
8. 操作台左右两端均设置刮蜡器。
9. 具有定时开（关）机的功能。全自动程序控制，1 周每天开关机时间可预设。
10. 采用 LED 作为照明光源对包埋的微小组织进行观察。
11. 具备半导体制冷块快速制冷功能。

12. 储蜡缸和保温盒具有双重过载保护功能。

13. 彩色高清液晶显示屏，导航键盘，全中文操作界面。

14. 包埋操作台为多功能一体化设计。包埋操作时的余蜡经台面上的溢蜡槽直接回流保温盒循环使用，不需要接蜡盒。

三、配置清单

1. 主机：1 台；
2. 冷冻台：1 台；
3. 脚踏开关：1 个；
4. 电源连接线：1 根；
5. 保险丝：2 个；
6. 小铲刀：1 把。

（6）冷冻台

一、用途：用于冷却蜡块。

二、技术参数

1. 冷冻台面温度：常温 $\sim$ -20℃。
2. 冷冻台面积： $\geq 380 \times 380\text{mm}$ (S $\times$ W)。
3. 冷冻台功率： $\leq 200\text{W}$ 。
5. 外型尺寸： $\geq 400 \times 600 \times 440\text{mm}$ 。

三、配置清单

1. 冷冻台主机 1 台
2. 电源连接线 1 根

（7）三目显微镜

一、用途：组织样本显微观察

二、技术参数

1. 光学系统：无限远色差反差双重校正光学系统，45mm 国际标准物镜齐焦距离，所有光学部件（包括物镜，目镜，透镜，棱镜）均具有抗反射和抗真菌涂层。

2. 同轴粗微调焦，内置免调节防下滑机构。

★3. 明场照明装置：具备主动光强管理系统，可适用于所有物镜。内置透射光科勒照明器，LED 显色指数 ≥ 95 ，功率 $\geq 10\text{W}$ ，使用寿命 ≥ 60000 小时。

4. 载物台：载物台无暴露齿条，耐磨阳极氧化表面，手柄松紧度可调，延伸长度 $\geq 15\text{mm}$ 。

5. 三目镜筒，视场数 $\geq 20\text{mm}$ ，倾角 $\geq 30^\circ$ 。目镜筒 360 度自由旋转，上下自由翻转，观察高度 $\geq 40\text{mm}$ 可调节，瞳距 48-75mm 可调。

6. 10 倍目镜，视场数 $\geq 20\text{mm}$ ，双目屈光度可调。

7. 6 位物镜转换器。

8. 正置显微镜物镜：

8.1 平场消色差物镜 5 $\times$ (NA0.15)；

8.2 平场消色差物镜 10 $\times$ (NA0.25)；

8.3 平场消色差物镜 20 $\times$ (NA0.45)；

8.4 平场消色差物镜 40 $\times$ (NA0.65)。

★9. 聚光镜：非摆动式多功能聚光镜：NA $\geq 0.9/1.25$ 。在 5x 物镜观察下，无需摆动操作；带科勒照明调整后锁定装置。

10. 集成具有节能和延长照明寿命的 Eco 模式。

★11. 机身集成 2 个快速拍摄图像按钮，可快速拍摄图像或视频。

（8）玻片扫描仪

一、用途：用于对玻片样本图像进行扫描。

二、技术参数

★1. 扫描方式：面阵扫描技术，配置大靶面面阵 CMOS 相机，像素 ≥ 500 万，靶面尺寸 $\geq 2/3$ 英寸，像元尺寸 $\geq 3.45\mu\text{m} \times 3.45\mu\text{m}$ ，帧率 $\geq 79.1\text{fps}$ ，数据接口支持 USB3.0，信噪比 $\geq 40.58\text{dB}$ ，支持自动扫描和手动扫描。

2. 系统成像速度：15mm*15mm 组织面积，20 倍物镜下扫描时间 $\leq 38\text{s}$ 。

★3. 扫描分辨率：20 倍物镜下扫描分辨率 $\leq 0.482\mu\text{m}/\text{pixel}$ ，40 倍物镜下扫描分辨率 $\leq 0.241\mu\text{m}/\text{pixel}$ 。

★4. 全自动一键式扫描，单次可加载切片数 ≥ 12 张。

5. 50mm*55mm 玻片单次可加载 ≥ 6 张。

★6. 扫描范围： $\geq 25.00\text{mm} \times 55.00\text{mm}$ ； $\geq 50.00\text{mm} \times 55.00\text{mm}$ 。

7. 20X 物镜数值孔径 $\geq 0.75\text{NA}$ 。

8. 扫描工作站：4 核处理器；硬盘 $\geq 4\text{TB}$ ；内存 $\geq 32\text{G}$ ；显示器 ≥ 23.0 英寸。

★9. 高稳定扫描：片夹式送片，每个片夹可放置 ≥ 2 张玻片。

10. 采用高速频闪光源。

11. 全封闭一体式设计

12. 具备缩略图旋转和镜像功能。

13. 具备修改扫描间隔和对焦密度功能。
14. 扫描玻片支持以 dcm、dcmz、tiff、svs、csp 等格式存储。
15. 实时观察镜下图并手动对焦，实时显示玻片扫描状态及进度。
16. 自定义存储路径并按日期归类文件；
17. 一维码和二维码和光学字符识别（OCR）技术识别文字，支持自定义命名切片。
- ★18. 可对每张切片可以进行图像质量 0-100 分的智能评分。
19. 可识别不同类型玻片优化扫描。
- 20 支持单层扫描和多层融合扫描，扫描层数 ≥ 95 层。
21. 具备按时间、名称排列目录下图像功能。
22. 文件树形管理，可浏览到硬盘里所有分级目录。
23. 输入本地路径查找到相应目录的搜索功能。
24. 点击导航图快速切换图像视野。
25. 导航图上显示或清除浏览的历史轨迹记录。
26. 全视野倍率之间无极变倍或固定倍率缩放。
27. 自动播放切换图像视野。
28. 一个屏幕可同时显示 ≥ 9 张数字病理图像，并对数字切片进行同步缩放、拖动、旋转，实现同一部位的对比图像浏览。
29. 按不同分辨率输出当前视窗图像及比例尺信息。
30. 可对图像进行伽马、对比度、RGB 等调节，可进行颜色校正。
31. 可对图像标注（文本、矩形、椭圆、箭头、量尺、画笔等）、撤销、截图以及保存，可测量绘制图形面积和直线长度。
32. 可一键隐藏所有标注。
33. 可显示文件大小、图像尺寸、扫描分辨率、扫描倍率和扫描耗时等切片信息。

（9）液基细胞制片设备

一、用途：用于液基细胞制片和染色

二、技术参数

1. 采用膜式沉降技术。
2. 一批处理量 ≥ 24 个标本，样本自动加样制片，自动完成巴氏染色。
3. 样本保存瓶直接上机，无需样本前处理。
4. 放入标本后，分离、制片、染色一站式全自动完成。

5. 可根据不同临床样本设定不同的制备程序来进行制片。制片程序 ≥ 9 个。
6. 自动染色。
7. 自动批量制片及染色，每批次可处理 1~24 份标本。制备 24 份标本的人工投入时间 ≤ 10 分钟，总耗时 ≤ 1.5 小时。
8. 自动独立染色，可任意选定起始步骤。染液一次性使用。
9. 染色制片程序由电脑控制，中文操作界面。
10. 电脑采用 RS232 和无线蓝牙连接，实现对设备的操作、控制和信息实时显示。
11. 染液通过管路进行滴加，无需单独耗材，设备运行结束试剂回收后，具备管路清洗功能。
12. 具备试剂液位颜色指示功能。
13. 试剂加样量准确度 $\leq 10\%$ ，均匀性 $\leq 20\%$
14. 具备安全保护与报警功能，包含试剂液位过低报警及电机停转报警等。
15. 具备试剂回收功能。
16. 配合液基细胞处理试剂使用，可提供 ≥ 5 种型号的试剂盒，分别适配宫颈细胞系列、尿液细胞系列、痰细胞系列、浆膜腔积液系列、针吸及内窥镜系列等系列。
17. 可制成直径 $\geq 15\text{mm}$ 的圆形薄片，可根据需要调整面积内细胞数量 ≥ 5000 个。
18. 同一样本可重复制片 ≥ 8 张，样本可直接进行 HPV 检测和双染检测，一次取样 ≥ 2 种检测，无需适配。

（10）人乳头瘤状病毒检测系统（HPV）PCR 法

一、技术参数

1. 适用范围：人乳头瘤病毒 DNA 核酸分型检测。
2. 样本：宫颈脱落细胞。
3. 检测原理：采用 PCR 扩增技术实现 HPV DNA 核酸分型检测。
4. 全自动分子检测平台为一体机设计，单台检测设备满足全部检测需求。
5. 核酸检测全程密闭，无核酸在系统间或者反应管（孔）间转移现象。
6. 检测时间： ≤ 4 小时。
7. 检测通量 ≥ 24 样本/批。
8. 可进行 HPV 高危分型和低危分型检测, 高危分型能力 ≥ 17 种；低危分型能力 ≥ 7 种。
9. 试剂检测限：可稳定检出的 HPV 的病原体最小拷贝数 ≤ 50 拷贝/反应。
10. 具备紫外照射消毒灭菌功能。

11. 数据结果可追溯：全自动对检测结果进行拍照存储、回溯。
12. 每个样本均设置单样本独立质控，包括内参基因的引物和探针设计，以及空白探针和阴性对照探针，单个样本设置空白和阴性对照。
13. 内参质控具有梯度浓度设置。
14. 数据管理：连接医院 LIS 系统，接口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15. 配置要求：图文工作站 1 套。

（11）病理全流程与质控系统

一、用途：病理系统管理

二、技术参数

1. 电子申请

- 1.1. 可生成病理检验二维码或条形码。
- 1.2. 可生成电子申请单。
- 1.3. 可打印条码，根据项目不同生成不同的申请单。
- 1.4. 可上传或高拍仪拍摄纸质申请单。

2. 登记病例

- 2.1. 可通过扫码从 HIS 获取病例数据。
- 2.2. 可单独独立登记病例信息。

3. 样本接收

- 3.1. 可通过扫描对标本进行接收登记。
- 3.2. 可导出样本接收清单。
- 3.3. 生成、提交电子交接单，可打印样本交接单。

4. 大体检查

4.1. 提供巨检模板，可自行维护，可根据标本类型自行筛选，并对模板进行排序。把不相关的模板自动隐藏不显示，常用的模板根据使用频次自动排列在前。

4.2. 提供主副标本自由组合模式。根据登记的标本类型，可自动筛选出小标本，并提供对应的筛选后的模板。

4.3. 提供预填式模版，即模版中可以设置关键词，并且关键词有默认值，可以通过设定键盘上的指定快捷键，自动跳转到关键词进行修改。

4.4. 跟随系统配套提供取材规范 SOP 文件。

4.5. 跟随系统配套提供取材方法 SOP 文件，可根据标本类型自行筛选。

4.6. 清点蜡块，提供 Excel 导出，可对蜡块进行数量统计，可使用高拍仪进行清点

拍照。

- 4.7. 查看延期样本信息，并对样本进行处理。
- 4.8. 对清洁台面次数和器械消毒次数进行统计。
- 4.9. 添加多个蜡块，可修改蜡块部位名称，标本块数。对蜡块进行延期备注。
- 4.10. 在巨检信息中追加取材明细。可打印巨检底单。
- 4.11. 可对巨检台进行拍照。
- 4.12. 可对接切片及蜡块激光打印机。
- 4.13. 可记录标本状态：全取、长存、留及存储位置

5. 冰冻诊断

- 5.1. 在巨检环节可以进行报送冰冻诊断，实现发送冰冻报告。
- 5.2. 可实现多部位报送冰冻。

6. 报告向导

6.1. 与大体检查配套使用，可自动调取大体描述部分的重要信息，如肿瘤大体类型、肿瘤部位、肿瘤大小等。

6.2. 系统预设有取材部位、标本类型等数据字典信息，取材部位可关联多种标本类型。

6.3. 系统预设有各种疾病信息等数据，标本类型可绑定多个疾病数据，并可根据良性或恶性对疾病进行分类管理。

6.4. 根据标本类型及疾病分类，自动适配向对应的报告模板。

6.5. 提供预填式模版，即模版中可以设置关键词，并且关键词有默认值，可以通过设定键盘上的指定快捷键，自动跳转到关键词进行修改。

6.6. 可根据标本类型，自动提供对应肿瘤分期、组织学分级、化疗反应等模版。

6.7. 提供病理资料知识库，可供诊断医生随时查阅。资料数据可以根据疾病名称、发病部位、形态结构等条件进行多条件组合查询。

7. 常规病理

7.1. 可编辑标本信息

7.2. 可对下级诊断进行评估

7.3. 可对切片及特检进行评估

7.4. 可对特检结果进行录入

7.5. 可对冰冻诊断结果进行评估

7.6. 取材部位和标本类型可根据送检科室进行绑定，通过使用频次对其在下拉选菜

单中进行自动排序。

7.7. 流程管理（制片、诊断），采集图像、可根据客户需求提供标准报告模板

7.8. 可根据标本类型，自动筛选出对应的免疫组化套餐，方便诊断医生开单。

8. 宫颈液基

8.1. 提供常用术语模板及样本评估模板。

8.2. 可根据常用术语自动勾选样本评估结果。

8.3. 流程管理（制片、诊断），采集图像、可根据客户需求提供标准报告模板。

9. 细胞病理：流程管理（制片、诊断），采集图像、可根据客户需求提供标准报告模板。

10. HPV：流程管理（制片、诊断），采集图像、可根据客户需求提供标准报告模板。

11. 外院会诊：流程管理（制片、诊断），采集图像、可根据客户需求提供标准报告模板。

12. 技术工作站：脱水机、包埋机、冰冻切片机、切片机、染色机等的使用与维护方法和相关记录的整合。

13. 特检管理

13.1. 包括免疫组化、特染、原位杂交等从申请-接受任务、染色结束、报告模板发送等全过程管理。

13.2. 可导出项目统计表和质量控制表。

14. 质控数据

14.1. 可以查看到每个病例的登记时间、应发报告时间、应发报告周期、实际使用天数等

14.2. 可以对每个医生单独进行统计。

14.3. 可以批量统计医生。

14.4. 可以计算并查看每个医生的诊断及时率。

14.5. 超时病例红色标记显示。

14.6. 可根据诊断模块及病例是否超时状态进行查询。

14.7. 可以实现每个标本单独自动计算发报告周期，还可以做到根据蜡块是否延期，有没有开免疫组化项目再次自动计算好应发报告时间。

15. 工作量统计：员工阶段时间内完成工作量明细统计及工作质量评估。提供个人、模块、科室等工作量的统计。

16. 病例检索：可根据条码、病理号、姓名、性别、科室、标本类型、取材部位、

诊断结果、送检时间等条件对病例进行检索，也可多条件进行“与或”关联运算后进行检索。

17. 档案管理：标本接收、储存、出入库管理，与大体检查工作站、诊断及分子检查对接，提取病人一般信息、大体描述及病理诊断等信息，与其它 HIS 系统对接可导入检验、影像、病程记录、治疗方案、转归等信息。

18. 标签打印

18.1. 能自动根据包埋切片列表或重切深切列表生成切片条码标签，并能自动从免疫组化医嘱中提取标记物名称加到切片标签中，提供清晰规范的切片标签管理。

18.2. 能对接激光打印机。

18.3. 标签打印样式可用户自行随时修改。

19. 补充报告：可对同一个病例发送补充报告。

20. 延期报告：当报告需要延期审核时，可通知临床或 HIS 端，并打印延期回执单

21. 报告犹豫期：由用户自行设置犹豫期时长，例如 1 个小时，则报告审核后，临床及报告系统无法查询报告，需 1 个小时后才能查阅病理报告。犹豫期内可随时修改报告。

22. 同人检索：可根据姓名、年龄、身份证号等条件，自动弹出疑似同一个人的历史病理数据及资料。

23. 报告查询：提供报告查询功能，可根据多条件进行查询。

24. 质量控制：提供完善的质量控制功能，可随时对系统的任意数据进行抽查，提供但不限于以下 3 种抽查方式：

1) 随机

2) 等差

3) 尾号

提供 4 种抽查类型：

1) 诊断

2) 切片

3) 巨检

4) 免疫组化

25. 模板管理：提供取材大体描述模板、病理诊断模板及常用术语模板，模板根据取材部位和标本类型自动过滤筛选，用户可方便地对模板内容进行增加、修改和删除。

26. 信息管理：提供基本的系统信息维护功能，如科室信息、组套信息、预警词、

收费项目等。

27. SOP 文件管理

27.1. 可对系统 SOP 文件进行管理及绑定

27.2. 提供全流程的 SOP 文件，可在对系统各个环节进行 SOP 文件绑定

27.3. 可提供诊断规范及诊断方法 SOP 文件，并在诊断环节可随时调阅。

28. 预警词

28.1. 可在诊断页面或报告中对预警词进行红色加粗标记显示

28.2. 审核时弹窗警告

29. 用户管理

29.1. 可对用户进行增删改查

29.2. 可对用户权限进行管理

30. 报告安全性

30.1. 每个账户只能操作自己权限内的界面，没有赋予权限的界面及按钮，可以隐藏或禁止使用。

30.2. 管理员随时可以进行权限的绑定管理，即时生效。

30.3. 配有全流程的系统监控，在系统中的任何操作都有迹可寻，精确记录使用者电脑的信息。

31. 操作日志：可记录用户的 IP、账户、系统、操作时间、操作内容。每一步操作都要留下痕迹并存储在数据库中。

32. 其它

32.1. 报告安全性，提供 PDF 文件报告，并对 PDF 进行证书加密和时间戳验证处理。

32.2. 系统存储服务支持 OSS、UNC、HTTP、FTP、SMB 等各种访问方式。

32.3. 客户端 UI 支持高分辨率 DPI 自动缩放，响应式布局。

33. 配备图文工作站 1 套

（12）晾片柜

一、用途：玻片晾片。

二、技术参数

1. 一组 4 节，每组配一个底座。

2. 柜体采用优质冷轧板加工成型，每节晾片柜存放 ≥ 1500 张玻片，每组可存放约 6400 张玻片。

3. ABS 暗拉手，专用插槽、标签槽一体化冲压成型。

4. 尺寸 $\geq 450\text{mm} \times 500\text{mm} \times 1600\text{mm}$ 。

三、配置清单

1. 主体柜：1 个；

2. 抽屉：6 个。

（13）恒温箱

一、用途：用于组织样本干燥、烘焙、熔蜡、灭菌用。

二、技术参数

1. 控温范围：室温 $+10\sim 250^{\circ}\text{C}$ ，温度分辨率 0.1°C 。

2. 温度波动度： $\pm 1^{\circ}\text{C}$ 。

3. 定时范围： $0\sim 9999\text{min}$ 。

4. 外箱体采用优质钢板，表面采用静电喷塑工艺，工作室采用 304 不锈钢材质。

5. 载物搁板可自由调节间距。

6. 微电脑智能控温仪，具有设定、测定温度双数字显示、定时、功率抑制和 PID 自整定功能。

7. 采用热风循环系统干燥。

8. 多层钢化玻璃观察窗。

9. 采用硅橡胶密封条。

10. 具备超温报警系统，超过限定温度，仪表可进行声光报警并切断加热系统电源。

（14）标本冷藏柜

一、用途：低温存放病理标本。

二、技术参数

1. 标本冷藏柜温度： $0^{\circ}\text{C}\sim 10^{\circ}\text{C}$ 。

2. 外形尺寸约 $1230*730*1970\text{mm}$ 。

3. 具备四层网架，配置 ≥ 10 个不锈钢托盘。

4. 上置压缩机采用冷凝机组技术。

5. 外壳、内胆均选用 304 不锈钢制作。

6. 柜体、门体均为硬质聚氨酯高压发泡。

7. 门体采用自动复位装置。

8. 柜内温度自动控制并数码显示。

9. 电极玻璃门。

10. 蒸发器内藏式无氧铜管。

11. 风冷制冷方式。

12. 门胆采用工程塑料。

（15）烘烤片机

一、用途：用于病理石蜡切片的展平、贴片、烘干。

二、技术参数

1. 烘片箱可容纳 ≥ 3 个常规染色架。

2. LED 数码显示屏, 键盘操作。

3. 烤片槽排列玻片 ≥ 60 片。

4. 采用智能 PID 温控技术。

5. 具有工作程序剩余时间提醒功能。

6. 分体式漂缸。

7. 具有定时开机功能。

8. 温度设置：室温 $\sim 99^{\circ}\text{C} \pm 1^{\circ}\text{C}$ 。

三、配置清单

1. 主机：1 台；

2. 水缸：1 个；

3. 烘缸盖：1 个；

4. 保险丝：2 个；

5. 电源线：1 根。

（16）细胞蜡块制备机

一、用途：用于胸腹水、心包积液、脑髓液、子宫内膜宫颈脱落细胞、尿液、痰液、各种囊液等制作成细胞块。

二、技术参数

1. 可用作细胞块制作与包埋(≥ 24 人份/次), 同时适用于大体量及微小量细胞标本。

2. 采用离心沉降的原理、细胞块聚合技术, 制作 ≥ 24 人份细胞块时间 $\leq 30\text{min}$ 。

3. 最高转速： $\geq 4000\text{r/min}$, 转速控制精度： $\pm 50\text{r/min}$ 。最大离心力 $\geq 2800\text{xg}$ 。

4. 可放置 1.5ml、2ml、5ml、10ml、15ml、50ml 等型号离心管。

5. 工作状态：设备升温 $\geq 40^{\circ}\text{C}$, 温度控制精度： $\pm 5^{\circ}\text{C}$ 。噪声： $\leq 65\text{dB(A)}$ 。

6. 具有应急开盖装置, 操作界面彩屏显示。

7. 同一台仪器可完成试剂融化、标本预处理和细胞富集等。

（17）玻片打号机

一、用途：玻片打号。

二、技术参数

1. 采用激光标刻技术。
2. 无需色带和墨盒等打印耗材。
3. 可打印各种油漆面玻片。
4. 打印出的二维码可扫描。
5. 具有打印信息的导出、批量打印功能及自主人工输入信息打印功能。
6. 一次可装载 ≥ 100 张载玻片。
7. 机械手可将打印完成的玻片直接推送到玻片收集工位。
8. 固定的玻片收集工位，无需可移动的玻片收集槽。
9. 玻片收集工位一次可收集打印完成的玻片数 ≥ 40 张。
10. 打印完成的玻片被横向推出，打印字迹位于打号机右侧。
11. 打印完成的玻片收集采用堆栈结构，最先打印的玻片位于堆栈的最上方。
12. 整机宽度 $\leq 21\text{cm}$ ，可放置在切片工作台上。
13. 打印速度 ≤ 4 秒/玻片，即每分钟可以连续打印 ≥ 15 张载玻片。
14. 内置空气过滤系统。
15. 内置彩色触摸屏。
16. 玻片上载架采用可拨插设计。
17. 玻片上载槽位于玻片打号机侧右方。
18. 具有 USB 接口。
19. 整机集成二维码扫描器。
20. 每台打号机的打印参数内置在 U 盘中，更换电脑时无需校准打印参数。
21. 具备 RJ45 接口。
22. 打印软件具备多种打印模板自动选择功能，可以根据不同的组织自动选择打印模板。
23. 关闭打号机无需关闭打号程序，打开打号机即可自动连接打号程序，各运动模块均无需复位即可开始打印。
24. 可选配独立的玻片收集器。收集器可以自由地与打号机组合和分开。
25. 玻片收集工位加收集器一次性可收集玻片数量 ≥ 230 张。
26. 打号程序提供可实时显示各阶段运动步骤的文字显示框。

（18）蜡块打号机

一、用途：用于标记，进行打号。

二、技术参数

1. 采用激光标刻技术。
2. 无需色带和墨盒等打印耗材。
3. 6 个上载槽，可同时装载 6 条包埋盒。
4. 每个槽一次性装载 ≥ 100 个包埋盒。
5. 一次性可装载 ≥ 600 个包埋盒。
6. 可同时装载 ≥ 6 种不同规格的包埋盒。
7. 待打印的包埋盒需呈水平放置，与包埋盒槽四边有安全间隙。
8. 一次性可装载收集盘数 ≥ 9 个。
9. 单个收集盘可收集包埋盒数量 ≥ 32 个。
10. 可一次性收集 ≥ 288 个打印好的包埋盒。
11. 打印出的二维码可扫描。
12. 具有可开闭的半透明观察窗。
13. 观察窗位于打号机正面。
14. 可通过半透明窗随时手动添加包埋盒进行特殊打印。
15. 除二维码外，可打印 8 个以上字段的数字和字符信息。
16. 可与医院的 HIS 或 LIS 系统连接，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17. 可实现零边距打印。
18. 可在包埋盒上平面台阶上打印医院名称、日期等相关信息。
19. 可自由实现多级灰度打印。
20. 打印软件可实现批量打印和单独打印。
21. 打印软件可自定义打印字段名称，打印软件包含的打印字段数 ≥ 8 个。
22. 打印在包埋盒上的字迹要耐刮擦。
23. 打印出来的二维码尺寸 $\geq 6 \times 6 \text{mm}$ 。
24. 打印软件需同时包含打印编辑窗、待打印窗和已打印窗。
25. 可实现按自定义的条件自动选择不同颜色或规格的包埋盒进行打印（自动选择打印槽）。
26. 整机宽度 $\leq 570 \text{mm}$ 。
27. 待打印列表具有断电自动数据恢复功能。
28. 可将已打印信息导出为文件，进行统计分析。

29. 可按照包埋盒颜色或类型对 6 个包埋盒料槽进行分组，打印过程中每组包埋盒自动衔接。

30. 采用滑梯式包埋盒输送及打印结构。

31. 包埋盒在滑梯中部打印。

32. 完成打印的包埋盒自由滑落到滑梯底部。

33. 包埋盒打印位置由滑梯中部的电动顶杆控制。

34. 关闭打号机无需关闭打号程序，打开打号机即可自动连接打号程序，各运动模块均无需复位即可开始打印。

35. 打号程序提供可实时显示各阶段运动步骤的文字显示框。

三、配置清单

1. 主机：1 台；

2. 数据线：1 条；

3. 收集盘：9 个；

4. 包埋盒上载槽：6 个；

5. 包埋条（每条 50 个包埋盒）：6 条；

6. 电源线：1 条。

（19）自动染色机

一、用途：病理染色

二、技术参数

1. 内置 ≥ 10 英寸彩色液晶触摸屏，全中文系统触屏显示操作，主界面可预设 4 个染色快捷程序。

2. 总站点数量 ≥ 26 个，其中水洗站点数 ≥ 4 个，加卸载站点合计数 ≥ 2 个。

3. 染色机结构：全开放式单层设计，停电时可采取手工染色代替机器。

4. 样本进出：抽屉式加卸载站点，具有缓冲功能。

5. 具有加卸载站点提醒功能。

6. 具有开盖保护功能和暂停功能

7. 水洗站点水流大小可调节，水洗续流时间 0-120 秒可设置。

8. 烤箱温度在室温 $\sim 75^{\circ}\text{C}$ 可调，且有温度实时监测功能。

9. 具有 ≥ 4 个试剂加热站点，温度范围室温 $\sim 38^{\circ}\text{C}$ 可调。加热温度可即时监控。

10. 机械臂可沿 XYZ 三轴运动。机械臂有抖缸、沥液功能，且可自由设置执行参数。

11. 可存储 ≥ 100 个程序，每个程序可以设置 ≥ 40 个步骤。

12. 试剂缸容量 $480 \pm 20\text{ml}$ ；单个玻片架容量 ≥ 30 张切片/架。

13. 可以单独或者同时进行巴氏染色、HE 染色等多种染色。

14. 支持质控设置总览、历史运行程序、试剂使用明细可生成和导出质控报表；可以用不同颜色标识。可以保存试剂更换记录、历史运行情况、试剂用量和更换记录可随时查询，并由表格和统计图形式呈现，且可通过 U 盘导出。

15. 具有远程报警、监控功能，并可推送报警信息和维修指引。

16. 配置 USB 接口 ≥ 2 个，可导出 Excel 和 PDF 等格式的质控数据表且可以进行设备升级操作。

17. 染色时间具有自调节功能，能够进行自动调节的染液种类 ≥ 4 种。

18. 具有授权管理功能。

19. 具有运行状态查询功能。

20. 具有废气浓度监测功能。

21. 具有声光报警功能。

（20）低温冰箱

一、用途：用于样本低温保存。

二、技术参数

1. 温度范围 $-10^{\circ}\text{C} \sim -25^{\circ}\text{C}$ 可调节，控温精度 0.1°C 。

2. 有效容积 $\geq 260\text{L}$ 。

3. 微电脑控制，LCD 数码显示箱内温度，显示精度 0.1°C 。

4. 具有高温报警、低温报警、传感器故障报警、开门报警、断电报警、环温高报警等报警功能。

5. 具有声音蜂鸣报警、数字闪烁报警、符号闪烁报警等报警方式；具有远程报警接口。

6. 具有开机延时保护、停机间隔保护、显示面板保护、断电记忆数据保护、传感器故障保护运行等保护功能。

7. 具有断电报警功能，断电后数字温度显示 ≥ 24 小时。

8. 采用 HC 环保制冷剂 and 制冷系统，LBA 无氟发泡。

9. 搁架式蒸发器设计。

10. 箱壳采用冷轧钢板喷粉；内胆采用 PS 板吸附材质。

11. 箱体背板采用镀锌钢板。

12. 保温层厚度 $\geq 85\text{mm}$ ，门体可拆卸式密封条设计，顶部双密封设计。

13. 门体机械暗锁+锁扣设计。
14. 独立塑料抽屉 ≥ 7 个。
15. 具备测试孔。
16. 具备平衡阀。
17. 具备脚轮+底脚。
18. 运行噪音 $\leq 35\text{dB}$ 。
19. 具备 USB 接口或 RS485。

第四包

（1）电动床

一、用途：通过多维度电动调节与智能安全设计，提升患者舒适度、康复效率与护理安全性。

二、技术参数

1. 规格： $\geq 2200*1100*410/750\text{mm}$ 。床面尺寸： $\geq 1900*900\text{mm}$ 。
2. 床体承载重量： $\geq 200\text{kg}$ 。
3. 调节范围：背板升降： $\geq 0-65^\circ$ 。腿部升降： $\geq 35^\circ$ 。前倾角度： $\geq 12^\circ$ 。后倾角度： $\geq 15^\circ$ 。可整体升降。

三、工艺要求：

1. 床头、床尾板：可拆卸式床头床尾，
2. 整床体采用内外防锈处理工艺，表面静电喷塑工艺。
3. 床板采用材料厚度 $\geq 1.0\text{mm}$ 模压冲孔金属床面，4 片式床板，每片床板含有渐变大小长圆孔及加强筋，背板与小腿板下面支撑处采用工字型双支撑结构。
4. PP 材质四片式护栏，背部护栏外形尺寸 $\geq 730*340*40\text{mm}$ ，护栏支架配有气弹簧，带有缓冲护栏升降速度，四片护栏均带有角度显示器。
5. 医用超静音直流电机驱动。线性控制器大图标按键控制背部、腿部、背腿连动、整床升降、前倾、后倾、CPR、按键背光功能，床体两侧分别设有 2 个尿袋挂钩，床头、床尾处各设有 2 个输液杆防撞轮一体式插孔。

6. 中控静音脚轮。脚轮采用 5 寸中控脚轮。
7. 具有急停开关，安全应对突发状况。
8. 具有蓄电池功能，便于转运及外出检查。

四、材料要求：

1. 床身主要部件：床框采用 $\geq 30\text{mm} \times 60\text{mm} \times 1.2\text{mm}$ 碳钢，床脚采用 $\geq 60\text{mm} \times 30\text{mm} \times 1.0\text{mm}$ 的碳钢。

2. 脚轮骨架采用铝材或钢材，具有一键式中控刹车系统。

3. 床面板冷轧钢板通过摆锤冲击、物理性能、耐腐蚀性 $\geq 180\text{h}$ 性能测试。

（2）心肺复苏机

一、用途：适用于对心跳、呼吸骤停者急救使用。

二、技术参数

1. 工作原理：电动电控。

2. 按压深度： $\geq 30\text{mm} \sim 60\text{mm}$ 可调，每次调节 5mm。

3. 按压频率：100 次/min、110 次/min、120 次/min，可切换。

4. 按压通气比：30:2，单独连续按压功能，两种按压通气模式。

5. 按压释放比：1:1（50%：50%）。

6. 提示类功能：电量显示，低电压报警，具有按压、通气状态指示灯提示功能。

7. 按压通气比 30:2，按压深度 30mm，按压频率 100 次/min。

8. 单旋臂+背部硬质支撑板。

9. 胸厚测量指示功能，垂直调节高度：150mm，允差 $\pm 5\text{mm}$ 。

10. 旋转：机头 360 度旋转，可使胸部开放，便于除颤等其它设备同时操作。

11. 开放旋臂式钢性支撑装置：可根据患者体形差异和操作环境的不同，对机头进行上下升降和左右摆动的调节，快速将按压头与患者胸部定位。紧固锁紧把手，确保按压过程中按压头始终贴紧胸部。

12. 单块电池满电情况下可持续工作 ≥ 240 分钟。

13. 防护等级 $\geq \text{IP55}$ 。

三、配置清单

1. 主机：1 台；

2. 充电器：1 个；

3. 简易呼吸器：1 套；

4. 便携包：1 个。

（3）床边血滤机

一、治疗模式要求

★1、具备持续性血液滤过（CHF）、单纯血浆置换（PE）、双重血浆置换（DFPP）、血浆吸附（PA）等血液净化治疗模式，满足肾脏替代和人工肝治疗要求。

- 2、具备自设编程程序，可进行手动设置，自行设计临床需要的治疗模式。
- 3、可自由选择前稀释或后稀释，在 CVVH 时能同时进行前稀释和后稀释。

二、技术参数要求

- 1、彩色液晶触摸屏全中文显示。

- 2、具备 ≥ 4 个流量泵：至少包括血泵、置换液泵、透析液泵、滤过液泵等。

★（1）血液泵：30~220mL/min

★（2）滤过液泵：5~120mL/min

（3）透析液泵：2~50mL/min

（4）置换液泵：4~120mL/min

- 3、独立多功能精密注射泵，适用 20ml、30ml、50ml 多种规格注射器，可用于肝素、氯化钙等推注。注射泵持续流量 0.5~20mL/h，追加剂量 0.1ml/s。

- 4、具备两组振摇夹持器，自动摇摆，利于气泡排除，降低凝血风险。

- 5、具备 6 个压力监测：

（1）动脉压：-400~300mmHg， ± 10 mmHg

（2）滤器入口压：-400~300mmHg， ± 10 mmHg

（3）静脉压：-400~300mmHg， ± 10 mmHg

（4）一级膜外压：-400~300mmHg， ± 10 mmHg

（5）血浆入口压：-400~300mmHg， ± 10 mmHg

（6）二级膜外压：-400~300mmHg， ± 10 mmHg

- ★6、具备 ≥ 2 组管路截止阀，自动开启、闭合动作，完成自动冲洗，出现异常时锁住管路，防止气泡进入人体。

- 7、加温器：两面热板加温方式，35~38℃

- 8、电子秤： ≥ 3 个，0~10KG

- 9、气泡监测，超声波检测方式，检测最小气泡体积 $\leq 100 \mu l$

★10、具有补液断流、滤液断流、漏血监测、液面监测等功能

- 11、标配后备电池，电源中断后可继续使用 ≥ 15 min。

- 12、开放式耗材，可兼容多品牌的耗材，满足临床多种需求。

（4）有创呼吸机

一、基本特征

1. 适用于对成人、儿童等患者进行通气辅助及呼吸支持的呼吸机，提供中文操作界面。

2. 设备自带 ≥ 12 英寸彩色触摸屏。
3. 主机内置一块锂电池使用时间 ≥ 120 分钟。
4. 本机具有 USB 接口，无需外接转接口，病人数据、报警日志、校准表格等数据可通过 U 盘导出。
5. 吸气安全阀组件和呼气安全阀组件可拆卸，并能高温高压蒸汽消毒（134℃），以防止交叉感染。

★6. 具备雾化功能。

7. 具备 HDMI 扩展显示。

8. 标配化学氧电池（设备使用期内免费更换）或顺磁氧监测功能。

二、呼吸模式及功能

1. 配备通气模式：容量控制通气下的辅助控制通气 A/C 和同步间歇指令通气 SIMV、压力控制通气下的 A/C 和 SIMV、持续气道正压/压力支持通气（CPAP/PSV）、压力支持通气-自主/时控（PSV-S/T）、压力调整容量控制功能（如 AUTOFLOW 或者 PRVC 等）、压力释放通气 APRV 和压力调节容量控制-同步间歇指令模式（PRVC-SIMV）、双水平气道正压通气（DuoLevel 或 BiPAP）模式、容量支持通气 VS。可选自适应性支持通气（AMV 或 ASV）、心肺复苏通气（CPRV）模式、

★3. 具备手动呼吸、吸气保持、呼气保持、增氧、吸痰、NIF、PEEPi 及 P0.1 测定等功能。

4. 具有低流速 P-V 工具。

5. 具有自动插管阻力补偿（ATRC）功能。

6. 具有智能同步技术。呼气触发灵敏度可在 5~85% 范围内手动灵活调节。

7. 具有自主呼吸试验（SBT）脱机功能。

8. 具有肺复张功能，提供控制性肺膨胀法（SI）进行肺复张。

9. 具有单位理想体重输送的潮气量（TVe/IBW）的设置及监测功能。

10. 流速类型可设置方波或递减波。

三、参数设置范围

★1. 潮气量范围：20mL~2000mL。

2. 呼吸频率：1-100 次/min。

3. 吸/呼比：4:1-1:10。

4. 吸气压力：5-80 cmH₂O。

5. 压力支持：0-80cmH₂O。

6. 呼末正压：0 cmH₂O-50 cmH₂O。
7. 压力触发灵敏度：-20.0cmH₂O~-0.5cmH₂O。
8. 流速触发灵敏度：0.5L/min-20.0L/min。
- ★9. 氧疗流量：2-80L/min。
10. 吸气时间：0.1-10s。
11. 压力上升时间：0-2s。
12. 叹息压力：off, 1cmH₂O~40 cmH₂O。
13. 吸气暂停：off, 5-60%。

四、监测参数

1. 气道压力：PEEP、气道峰压、平台压、平均压等监测。
2. 每分钟呼出通气量：呼气分钟通气量、吸气分钟通气量、自主呼吸分钟通气量、泄漏分钟通气量的监测。
3. 潮气量的监测：吸入潮气量、呼出潮气量、自主呼吸潮气量。
4. 呼吸频率监测：总的呼吸频率、自主呼吸频率、机控呼吸频率的监测。
5. 波形显示：压力/时间、流速/时间、容量/时间等。
6. 吸入氧浓度的监测。
7. 肺的力学：吸气阻力、呼气阻力、静态顺应性、动态顺应性、时间常数、呼吸功的监测。
8. 支持牵张指数和肺过度膨胀系数 C20/C 以提示肺损伤风险。
9. 具有动态肺视图界面，图形化显示阻力、顺应性和自主呼吸等生理参数变化。
10. 具备血氧监测功能。
11. 分钟通气量：0-100L/min。
12. 吸呼比：100：1-1：150。
13. 气道压力：-20-100cmH₂O。
14. 峰值流速：≥200L/min。
15. 最大吸气负压（NIF）：-45-0cmH₂O。
16. 报警静音计时：≤120 s。

五、其他功能

1. 呼吸机提供锁屏功能。
2. 主机提供截图功能，支持至少 50 张截屏图片存储。
3. 呼吸机应支持至少 5 个环图存储。

4. 趋势记录：本机自身可提供 ≥ 72 小时的全部监测参数的趋势图、表分析。
5. 日志记录：本机自身可提供 ≥ 5000 条历史事件信息的记录。
6. 具有顺应性补偿、泄漏补偿、插管补偿功能。
7. 具有经鼻高流量氧疗功能。
8. 具备无创通气功能。
9. 每台配备可重复使用面罩 2 套。

（5）手持式排痰仪

1. 屏幕尺寸 ≥ 7 英寸触摸屏，分辨率 $\geq 800 \times 480$ 。
2. 设备启动治疗后，屏幕有锁屏功能，防止误操作。
3. 具有治疗频率实时数值和波形显示功能。
4. 治疗模式：手动模式、自动模式和自定义模式
5. 叩击排痰治疗时间应可设置：
 - 5.1. 手动模式（治疗时间设置范围为 1min-60min，步长 1min,）。
 - 5.2. 自动模式（治疗时间设置时间为 5min-20min，步长为 5min）。
 - 5.3. 自定义模式（总治疗时间设置范围为 5min~20min，步长为 5min）
6. 手动模式、自定义模式下，叩击排痰治疗频率可设置：成人：10~60Hz，调节步长为 1Hz，误差不超过 $\pm 10\%$ 或 $\pm 2\text{Hz}$ 。
7. 具有定时设置功能。
8. 具有振动叩击排痰功能，支持双人通道使用，配备 2 路动力装置。
9. 径向振幅 6mm，误差不超过 $\pm 15\%$ 。
10. 配置叩击头尺寸 ≥ 5 种，按需求提供。
11. 传动软轴的长度 $1.8\text{m} \pm 0.2\text{m}$ ，传动软轴可围绕传动动力头手柄进行 360° 自由转动，可快速拆卸。
12. 工作噪音低，叩击排痰正常工作： $\leq 65\text{dB(A)}$ 。
13. 具有电源开关之外的功能开关（启动/暂停按键），可随时中止治疗程序。
14. 具有故障提示功能。

（6）空气波压力治疗仪

一、用途：适用于脑血管意外，脑外伤，脑手术后引起的肢体功能障碍和外周非栓塞性脉管炎的辅助治疗以及预防静脉血栓形成，减轻肢体水肿。

二、技术参数

1. 设备工作压力值范围 0-280mmHg

2. 操作及配置：≥4.3 英寸彩色液晶全触摸屏操作，配备开关可紧急停止。
3. 设备开始治疗后应具有自动锁屏功能。
4. 主界面可显示实时治疗进度、实时治疗压力、血液回盈检测标志以及实时观测回盈时长的变化。
5. 标配腿部十二腔气囊、小腿三腔气囊、左/右手气囊、左/右足气囊。
6. 气囊种类自动识别支持：气囊插入后设备实时快速的识别气囊腔数种类，并快速定位治疗类型，实现一键治疗。
7. 治疗方案多种可选，含专业循环压强治疗方案和防栓梯度压力（DVT 治疗）方案。
8. 保压时间 0-15s 可调。
9. 间隔时间 0s-99s 可调。
10. 治疗时间可调，支持不间断治疗。
- ★11. 具备单腔零压跳过功能，可每腔任意压力值调节压力，且每腔之间压力差值可任意调节。
12. 噪声抑制：具备超静音噪声抑制技术，噪音≤60dB。
13. 使用年限：≥10 年。
14. 具有超压、欠压、电量低、电量极低提示、压强传感器异常及通讯异常提示，提示发生时，界面有提示，并且伴随声音提示。
15. 配备台车 1 台，配备内置锂电池。

（7）血液灌流机

一、用途：临床用于血液灌流体外循环的动力提供和安全监测

二、技术参数

- ★1. 适用管路：内径为 $\phi 8\text{mm}$ 和 $\phi 6\text{mm}$ 的标准泵管
- ★2. 血泵流量调节范围：10mL~450mL/min（ $\phi 8\text{mm}$ ）；10mL~300mL/min（ $\phi 6\text{mm}$ ）
3. 泵预置量：≥99000mL，血泵连续运转≥8 小时。
4. 血泵精度：±5%
- ★5. 肝素泵流量调节范围：0.5~10mL/h
6. 肝素泵流量精度：±5 %
7. 动脉压报警范围：-150mmHg~+280mmHg，报警误差±15mmHg。
8. 静脉压报警范围：-45mmHg~+300mmHg，报警误差±15mmHg。
9. 血液保温器加热范围：36~41℃，显示精度±0.1℃。
10. 具有气泡报警、液位报警、压力报警、结束报警、泵盖报警、肝素推注完报警、

肝素阻塞报警、环境温度低报警、机内温度高报警、加热器超温报警、电源供电中断报警等功能。

（8）吊塔

一、用途：医用吊塔和吊桥是医疗机构中用于悬挂医疗设备和提供患者支撑的设施。吊塔通常安装在监护室如 ICU、CCU 和 NICU 等，以及手术室中，用于悬挂呼吸机、心电图监护仪、输液架等医疗设备。

二、技术参数

1. 产品主体材料应为高强度、耐腐蚀的 6005 型号铝合金型材（状态为 T6）。
2. 产品表面应采用静电喷涂工艺，所使用涂料须具备抗菌功能；依据 ISO22196:2011 标准，其表面对大肠杆菌、金黄色葡萄球菌的抗菌率须达到 99.9%。
3. 为确保安全，吊塔必须符合气、电分离的标准。
4. 防护等级应符合 GB4208-2017 标准规定。
5. 吊塔内气管应为医用专业气管。
6. 气体终端要求：颜色以及形状不同，防误插，插拔次数 ≥ 50000 次。
7. 仪器平台材料应为铝合金材质，不得采用普通钢板或塑料材质。
8. 仪器平台承重应 $\geq 100\text{kg}$ ，抽屉承重应 $\geq 20\text{kg}$ 。
9. 抽屉为铝合金材质，抽屉必须具有自回弹功能。
10. 各回转机构旋转角度应 $\geq 350^\circ$ 。
11. 气密性要求：医用吊塔、吊桥气体管道系统，0.6MPa 气压保压 24 小时，压降 $\leq 0.5\%/h$ 。
12. 干湿分离吊桥配置要求
 - 12.1. 吊桥横梁长度 2000 mm—3500mm，可根据现场情况定制。
 - 12.2. 吊桥横梁额定承重不小于 350kg。
13. 干区吊桥吊架要求：
 - 13.1. 吊架材料为高强度、耐腐蚀的铝合金型材。非简单不锈钢管设计。吊架主体设置内藏式导轨，方便固定仪器平台和各种附件。吊架能在横梁上手动平移 $\geq 500\text{mm}$ 。
 - 13.2. 干区配置
 - 13.2.1. 气体终端：氧气 1 个、负压吸引 1 个、医用空气 1 个。
 - 13.2.2. 国标五级电源插口（10A/AC250V）9 个。
 - 13.2.3. 等电位端子 2 个。
 - 13.2.4. 网络端口（六类）2 个。

13.2.5. 仪器平台 2 个，尺寸（不含边轨）： $\geq 400\text{mm}$ （宽） $\times 450\text{mm}$ （深）。

13.2.6. 抽屉 1 个。

14. 湿区吊桥吊架要求：

14.1. 吊架或箱体材料为高强度、耐腐蚀的铝合金型材。非简单不锈钢管设计。吊架或吊箱主体设置内藏式导轨，方便固定仪器平台和各种附件。

14.2. 湿区配置：

14.2.1. 气体终端：氧气 1 个、负压吸引 1 个、医用空气 1 个。

14.2.2. 国标五级电源插口（10A/AC250V）6 个。

14.2.3. 等电位端子 2 个。

14.2.4. 托盘及抽屉：仪器平台 1 个，尺寸 $\geq 350 \times 300\text{mm}$ （宽 $\times$ 深）。

14.2.5. 抽屉 1 个，尺寸 $\geq 350 \times 300 \times 140\text{mm}$ （宽 $\times$ 深 $\times$ 高）。

14.2.6. 不锈钢管输液架 2 套。

14.2.7. 双支臂，臂长不小于 $300\text{mm}+300\text{mm}$ 可自由伸缩转动或移动范围不小于 600mm ，承重 $\geq 40\text{kg}$ 。不锈钢网篮 1 个。

15. 配备可折叠式照明灯。

（9）无创呼吸机

1. 适用于对成人、儿童进行通气辅助及呼吸支持，中文操作界面，能够满足危重症患者的无创通气需求。

2. 采用高清全贴合电容触摸屏。

3. 屏幕显示：同屏显示 ≥ 3 道波形，可同屏显示短趋势、波形、监测值。

4. 内置后备可充电锂电池 ≥ 120 分钟。

5. 吸气阀组件一体化设计，可快速拆卸，并能高温高压蒸汽消毒（ 134°C ）以防止交叉感染或呼吸机主机采用单向安全气道设计，患者呼出气流不会经过机器内部，可以防止交叉感染，无需对机器内部进行消毒。

6. 通气模式：

★6.1 具有持续气道正压通气模式（CPAP）、自主模式（S）、自主/时控模式（S/T）、压力控制模式（PCV）、容量保证时间控制模式（VG-T）、容量保证压力支持模式（VAPS）等。

6.2 可选比例压力支持模式（PPS/PPV）、压力调节容量控制模式（PRVC）。

7. 具备高流速氧疗功能；氧疗最大流速 $\geq 60\text{L/min}$ ，具有氧疗计时功能。

8. 具有压力释放、延时升压、增氧等功能。

9. 具有同步技术，可自动调节吸气触发/呼气切换灵敏度，吸气触发手动多档调节。

10. 设置参数：

★10.1. 潮气量：50ml—2000ml。

10.2. 持续气道正压 CPAP：成人/儿童 4-25cmH₂O。

10.3. IPAP：4-30cmH₂O。

10.4. EPAP：4-30cmH₂O。

10.5. 呼吸频率：成人/小儿：1-60 次/min。

10.6. 吸气时间：0.3—5s。

10.7. 吸入氧浓度：21%—100%。

10.8. 压力上升时间多档可调。

10.9. 压力释放多档可调。

10.10. 具有漏气补偿功能。

11. 监测参数：

11.1. 气道峰压、平均压、呼气末正压等参数监测。

11.2. 潮气量、分钟通气量、病人端/总的分钟泄漏量等参数监测。

11.3. 呼吸频率等参数监测。

12. 报警参数：气道高压、气道低压、呼气末压力过高/过低、总计呼吸频率过高/过低、分钟通气量过高/过低、脉率过高/过低、SP02 低、电源中断、电池电量低。

13. 具备截屏功能，可储存≥10000 条事件记录，可储存≥100 小时趋势数据，并可用 U 盘导出非加密文件。

14. 具备 RS232 接口、网络接口、USB 接口等接口。

15. 配备台车 1 台。

16. 每台配备可重复使用管路及面罩 1 套。

（10）转运呼吸机

一、用途：适用对象为儿童和成人患者。可用于 ICU 病房的重症治疗及呼吸内科和急诊科对呼吸衰竭患者抢救与治疗，也适合其他科室实现对患者的通气支持。

二、技术参数

1. 适用于成人和儿童的急救转运呼吸机。

2. 驱动方式：气动电控。

3. 控制方式：容量控制。

5. 内置电池具备窒息后备通气功能，续航不少于 4.5 小时。

6. 应至少具备以下通气方式：VCV、SIMV-V、SPONT 等类似功能。
7. 参数设置：
 - 7.1. 潮气量：75-2000ml。
 - 7.2. 呼吸频率：1~60bp。
 - 7.3. 呼气末正压：0~20cmH₂O。
 - 7.4. 压力触发灵敏度：-20cmH₂O~-0.5cmH₂O。
 - 7.5. 氧浓度：40%~100%，多档可调。
8. 监测：潮气量、分钟通气量、峰值压力、总呼吸频率、触发显示、交流供电指示、直流供电指示、充电指示、电池电量监测。
9. 具备呼吸波形监测功能。
10. 报警：气道压力上限、气道压力下限、分钟通气量上限、下限报警、氧气供应低、持续气道压力高报警、窒息、交流电源断电、电池电量低、系统故障报警等。
11. 多种供电方式：车载、适配器、内部电池、外接备用电池。
12. 符合 IPX4 防水等级。
13. 符合 EN1789 救护车车载标准。
14. 标配两套管路。

第五包

（1）便携式肺功能仪

一、传感器：

1. 流量传感器采用压差检测技术原理。
2. 一体式设计的流量传感器，无外接管路。使用一次性肺功能仪配套过滤嘴。
3. 性能指标
 - 3.1. 用力肺活量（FVC）范围：0.5~8L；准确性：≤±3%或者≤±0.050L。
 - 3.2. 第一秒用力呼气量（FEV1）范围：0.5~8L；准确性：≤±3%或者≤±0.050L。
 - 3.3. 呼气峰值流量（PEF）范围：0~14L/s；准确性：≤±10%或者≤±0.17L/s。
 - 3.4. 肺活量（VC）范围：0.5~8L；准确性：≤±3%或者≤±0.050L。
 - 3.5. 最大分钟通气量（MVV）范围：0~250L/min；准确性：≤±10%或者≤±15L/min。
4. 显示器触摸屏≥8 英寸。
5. 全中文操作界面，操作过程语音互动提示。
6. 打印：具备打印功能，可打印检测报告。

7. 软件功能：

7.1. 完整的肺功能检测模块：肺通气功能检查（用力肺活量 FVC、肺活量 VC、最大自主通气量 MVV、静息潮气量 MV）、支气管舒张试验和激发试验等。

7.2. 自动检测呼气、吸气指标，实时动态显示流量容积（F-V）曲线、时间容积（V-T）曲线。检测显示参数包含：FVC（用力肺活量）：FVC、FEV0.5、FEV1、FEV3、FEV6、FEV1/FVC、FEV1/VC Max、PEF、FEF25、FEF50、FEF75、MMEF、VEXP、FET 等呼气指标，PIF、FIVC 等吸气指标；VC（肺活量）：VC、VT、IRV、ERV、IC 等；MVV（最大自主通气量）：MVV、VT、BF；MV（静息潮气量）：MV、VT、BF 等指标。

7.3. 内置 ≥ 10 种以上预计值公式可选。

7.4. 各项检测 ≥ 5 次重复测试。

7.5. 校准功能：实现 1-3 升定标筒定标选择；具备容量定标、三流速线性验证，并形成校准质控报告。

7.6. 具备数据导出功能。支持任何自定义时间范围数据导出和全部数据导出为 EXCEL 文件，便于后续数学统计和科学分析研究。支持数据备份还原功能，方便数据管理。测试报告可以 PDF 的形式输出。

7.7. 具备数据互联功能。

7.8. 主机可存储测试数据和曲线。

8. 具备 220V 和内置电池供电。

（2）排痰机

一、适用范围：用于胸腔外部处置时进行气道清除治疗，适用于分泌物排出困难或由粘液阻塞引起的肺膨胀不全的成人患者，同时促进气道清除或改善支气管引流，为诊断评估收集粘液。

二、技术参数：

1. 屏幕 ≥ 7 英寸。

2. 治疗模式：手动模式，自动模式。

3. 振动频率范围为 1-13Hz，精度 $\leq \pm 15\%$ ，最大压力 $\geq 35\text{mmHg}$ ，时间范围：1-60min，连续可调，常规治疗时间为 10min。

4. 操作模式：分为儿童模式，成人模式，老人模式，重症模式，手动模式，自定义模式等。

5. 整机使用期限 ≥ 10 年。

6. 振动压力：0-5kPa 以内 1-10 级可调，调节步长 1 级，长按可以连续调节。

7. 振动压力控制精度：输出值与设置值的误差 $\leq \pm 0.2\text{kPa}$ 。

8. 具备设备治疗信息储存查询功能。

三、配置参数：

1. 背心设计：全胸充气背心采用倒 V 式设计。

2. 背心规格 (XXS、XS、S、M、L 等) 多种背心自有选择，标配 3 种规格（规格由医院自行选择）。

3. 充气背心具备腹部防振动结构；除可拆卸背心外，可配备可拆卸内衬避免交叉感染。

4. 配备设备专用台车，设备固定在台车上共同使用，推车万向轮设计可锁可推。

（3）电驱动设流雾化器

一、用途：通过压缩气体产生的气流雾化药物并将其输送到呼吸道，供呼吸道雾化药物吸入治疗用。

二、技术参数

1. 额定功率 $\leq 140\text{VA}$ 。噪音 $\leq 60\text{dB}$ 。

2. 喷雾速率 $\geq 0.30\text{ml/min}$ 。

3. 雾化颗粒直径 1-5 微米，所占比例 $\geq 70\%$ 。

4. 药液残留率 $\leq 0.5\text{ml}$ 。

5. 药液杯容量：2-8ml。

6. 空气流量：8-10L/min。

7. 重量 $\leq 2\text{kg}$ 。

（4）肝病治疗仪（手推式）

一、技术参数

1. 脉搏显示误差范围： $\pm 5\%$ 。

2. 抗干扰度：脉搏传感器在离红外发射装置 5cm 处可正常同步工作。

3. 脉搏传感器频率响应范围：50 次/分 $\sim$ 120 次/分。

4. 灵敏度：1%（用 FLuk 血氧饱和度模拟测试）。

★5. 红光波长范围：0.64um $\sim$ 0.76um，近红外光波长范围：0.76um $\sim$ 1.5um。

6. 光能发生器半功率： $\geq 75\text{W}$ ；额定全功率： $\geq 150\text{W}$ 。

7. 时间设定范围：5min $\sim$ 90min。

8. 辐射强度（照射距离 20cm）： $> 0.07 (\text{W}/\text{cm}^2)$ 。

9. 工作制：连续运行。

10. 防电击类型：I 类 B 型应用部分。

11. 机械稳定度： $\leq 10^\circ$ 时不失衡。

二、配置清单

1. 治疗主机 1 套；

2. 臂杆 1 只；

3. 脉搏传感器 1 套；

4. 光能发生器 2 只；

7. 触摸操控与显示器 ≥ 7 英寸；

8. 遮光罩 2 只；

9. 配备专用台车 1 辆。

（5）胃肠动力治疗仪（手推式）

一、适用范围：适用于以下疾病的治疗：功能性消化不良、胃节律紊乱综合症、胃轻瘫、胃下垂、肠功能紊乱、肠易激综合症、习惯性便秘、伴功能紊乱的浅表性胃炎、其它功能性胃肠道疾病或术后综合症。

二、技术参数

1. 工作原理：采用频率合成技术合成产生健康人胃肠电治疗波形，设计成胃肠双路起搏信号输出，可分别对胃、肠起搏点进行起搏治疗。

2. 输入功率： $\leq 15W$ 。

3. 正常胃起搏输出频率：符合胃正常蠕动周期 0.05HZ 的要求即 3 次/分（cpm）。

4. 正常肠起搏输出频率：符合结肠正常蠕动周期 0.2HZ 的要求即 12 次/分（cpm）。

5. 输出电压：峰值 0V~45V 连续可调。

6. 峰值： $\leq 45mA$ 。

7. 脉冲宽度： $0.1ms \pm 0.05ms$ 。

8. 支持显示治疗时间、工作模式、输出功率。

9. 治疗时间：15~60 分钟/次可调。

10. 复用型引线式电极片或一次性扣式电极片均可使用

11. 设备质量保证使用年限 ≥ 5 年，提供证明材料。

12. 配备专用台车 1 辆，设备与车辆不可分离，万向轮设计可锁可推。

（6）遥测心电监护系统

一、配置要求：中央监护主机 1 套，遥测盒 10 个。

二、技术参数

1、遥测设备

★1.1. 支持心电、呼吸、血氧、脉率、血压的监测。

1.2. ≥ 1.5 米跌落测试要求。

1.3. 显示屏幕尺寸 ≥ 2.6 英寸。

1.4. 具有自动息屏功能。

1.5. 提供 3/5 导心电监护。

1.6. 具有多导心电监护算法。

1.7. 支持心律失常分析等临床辅助功能。

★1.8. 具备无创血压测量。

1.9. 电池工作时间 ≥ 70 小时，具备电池充电站。

2. 中央监护系统参数

2.1. 中央监护系统支持对监护设备心电(ECG)、ST 段、QT\QTc、心率(HR)、呼吸(RESPIR)，血压(NIBP)，血氧(SpO₂)，脉率(PR)等参数值及波形的显示。

2.2. 软件界面显示 ≥ 24 英寸液晶屏。

★2.3. 支持在移动端显示系统界面，实时查看多个患者和单个患者的体征数据，且可以进行接收病人并进行病人列表管理。

2.4. 采用无线方式联网通讯。

2.5. 为充分保证数据安全性、完整性，系统需要提供基于用户名、密码的用户身份认证和基于角色、基于观察设备的用户权限管理功能。

★2.6. 具备双向控制，且中央站可以远程控制监护仪进行报警暂停/关闭、报警复位和血压测量。

2.7. 中央监护系统可以接入 HIS 系统，在 HIS 系统可以自动获取中央站的监测数据，接口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内。

2.8. 中央站软件可导出数据进行动态心电等分析。

2.9. 无线网络设备的安装调试（包含所有辅材）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内。

(7) 睡眠呼吸监测仪

一、用途：记录并分析睡眠时各种生理参数，用于睡眠呼吸暂定低通气综合征及其他睡眠障碍的诊断

二、技术参数

★1. 设备导联数 ≥ 40 导，包括脑电 ≥ 5 导、眼动电 ≥ 2 导、下颌肌电、心电 ≥ 2 导、腿动、压力 CPAP、压力式鼻气流或热敏式口鼻气流、胸部运动呼吸、腹部运动呼吸、脉

搏血氧饱和度、脉率、脉搏波、体位、体动、压力鼾声、麦克风鼾声、环境光、心率变异性 HRV、收缩压、舒张压、模拟气流、电池电量、蓝牙通道、无线外接扩展通道参数等。

2. 设备采样率 $\geq 500\text{Hz}$ ，存储率 $\geq 500\text{Hz}$ ，采样精度 ≥ 24 位。

3. EEG\EOG 共模抑制比 $\geq 80\text{ dB}$ ，输入阻抗 $\geq 10\text{ M}\Omega$ ，内部噪音 $\leq 5.0\text{ }\mu\text{Vp-p}$ ，信号精度误差 $\leq \pm 4\%$ 。

4. 具有脑电采集模块，与设备主机无线连接，并实时同步数据传输。

5. 具有胸腹呼吸采集模块，与设备主机无线连接，并实时同步数据传输。

6. 具有心电呼吸阻抗描记技术，实时采集心电和胸腹呼吸生理参数。

7. 具有腕部血氧采集模块。

8. 具有腿动采集模块。

9. 内置可充电锂电池直流电源供电。

10. 设备可连接任意品牌呼吸机进行压力滴定。

11. 内置多通道无线传输技术。

12. 内置环境光强度传感器。

13. 设备可连续记录和存储 ≥ 5 个患者的睡眠数据，并可按需依次导入软件中进行分析。

14. 患者报告可导出为 WORD、EXCEL、PDF 等格式，同时可自定义报告模板，数据采集格式采用国际通用 EDF 格式，可将数据导出 edf 文件，导入至其它所需要软件平台进行分析。

15. 配套睡眠分析软件具有全中文操作界面，可判断睡眠分期（包含开始/熄灯时间、结束/开灯时间、总睡眠时间、睡眠潜伏期、REM 睡眠潜伏期、睡眠分期等）、判断呼吸事件（包含呼吸暂停指数、低通气指数、呼吸暂停+低通气指数、呼吸努力相关微觉醒指数等）、判断心电事件（包含睡眠期平均心率、睡眠期间最高心率、睡眠期间最低心率）。

16. 可以手动或自动分析睡眠分期、呼吸事件、缺氧事件以及肢体运动事件，并最终生成统计结果和报告。

17. 睡眠报告具有血氧趋势图、心率趋势图、呼吸事件趋势图、体动趋势图、体位趋势图等。

（8）动态脑电图机

一、用途：24 小时长程记录脑电波，病例分析。

二、技术参数

1. 基本功能

★1.1. 通道 ≥ 16 导。

1.2 功率谱：幅度差不超过 $\pm 10\%$ ；频率差不超过 $\pm 5\%$ 。

1.3 幅频特性误差： $-10\% \sim +5\%$ 。

1.4 共模抑制比： $\geq 100\text{dB}$ 。

1.5 耐极化电压灵敏度变化不超过 $\pm 5\%$ 。

1.6 噪声电平： $\leq 2.5\mu\text{Vp-p}$ 。

1.7. 电压测量误差：脑电图仪记录盒电压测量误差不超过 $\pm 10\%$ 。

1.8. 时间间隔误差：脑电图仪记录盒时间间隔误差不超过 $\pm 5\%$ 。

1.9. 采样率 $\geq 500\text{Hz}$ ，分辨率 $\geq 24\text{bit}$ 。

1.10. 具备液晶显示器，实时显示信号波形。

1.11. 实时显示电池电量，实时显示采集进度。

1.12. 电池供电即可保证超过 48 小时的记录时间。

1.13. 采用 SD 卡（ $\geq 16\text{G}$ ），无压缩记录超过 48 小时的完整 EEG 数据。

1.14. 具备阻抗测试和显示功能。

1.15. 输入阻抗 $\geq 10\text{M}\Omega$ 。

2. 功能配置

2.1. 应用于门诊或病房 24 小时动态脑电波长程采集监护。

2.2 具备脑电波查看功能。

2.3. 具备脑电波分析功能。

2.4. 具备长程动态脑电分析功能。

2.5. 具备脑电波回放功能。

2.6. 具备病历管理功能。

2.7 具备睡眠脑电波分析功能。

2.8 精确测量工具：自动测量各种脑电波数据，显示所选脑电波的频率、平均幅度、波形个数、电位差等。

3. 配置清单

3.1. 采集分析工作站（含软硬件）1 套；

3.2. 动态记录盒 3 台；

3.3. 电极线 3 套；

- 3.4. 导电膏 1 瓶；
- 3.5. 背包 3 个；
- 3.6. SD 卡 6 块；
- 3.7. 读卡器 1 个；
- 3.8. 电池 6 节。

(9) 冰帽

一、用途：用于医疗机构高热患者物理降温 and 低温患者物理升温以及需要保持体温的患者；

二、技术参数

- 1. 控温方式：半导体控温系统或医用压缩机制冷。
- 2. 输出结构：≥2 路输出。
- 3. 显示方式：≥7 英寸彩色屏。
- 4. 循环液体制冷设置范围：6℃～25℃，步进值 0.5℃。
- 5. 循环液体制热设置范围：32℃～40℃，步进值 0.5℃。
- 6. 具备体温传感器（腋温/肛温）。
- 7. 具备自动模式。
- 8. 具备手动模式。
- 9. 具备开机自检功能。
- 10. 具备超温报警功能。
- 11. 工作噪声：设备正常工作时，噪声≤60dB(A)。
- 12. 具备记忆功能。
- 13. 承重要求：控温毯正常工作时，毯子承重≥135kg。
- 14. 标配控温配件：毯子、软帽各一套。

(10) 称重床

一、用途：用于医疗监护下的成年患者的称重、诊断、治疗或监护时使用，用以支撑患者身体，形成临床所需体位。

二、技术参数

- 1. 体位功能：具有多种特殊体位调节功能。
- 2. 电动床体前倾角度：0°～15°。
- 3. 电动床体后倾角度：0°～15°。
- 4. 体位角度显示（背/腿及前后倾）：抬背角度 0°～80°；大腿角度 0°～50°。

5. 电动小腿板独立抬高，小腿角度 $0^{\circ} \sim 30^{\circ}$ 。
6. 称重/精度： $\leq 10\text{g}$ 。
7. 离地高度显示，最低位： $\leq 46\text{cm}$ ，最高位： $\geq 84\text{cm}$ 。
8. 床面尺寸：长 $\geq 195\text{cm}$ ，宽 $\geq 90\text{cm}$ 。
9. 内置高精度传感器，最大承重： $\geq 250\text{kg}$ 。
10. 体重凝固功能、体重置零调节、差重置零调节。
11. 体重数据采集、记录、统计。
12. 病人离坠床报警。
13. 内置充电电池。
14. 感应式床底夜灯。
15. 束缚带固定环。
16. 引流袋挂钩。
17. 侧护栏控制面板。
18. 脚踏中心锁。

★19. 全彩屏触控，实时显示环境温度，床面高度，前/后倾角度，背/脚板角度，体重，差重及电量等。

20. 体位变化时刻及角度数据记录。
21. 实时数据显示，智能采集、智慧预警等功能。

(11) 胰岛素泵技术参数

1. 名称：胰岛素泵。
2. 防水： $\geq \text{IPX7}$ 。
3. 电机：一体式减速编码电机。
4. 屏幕显示：动画、图标、中文。
- ★5. 储药器容量： $\geq 3\text{mL}$ 。
6. 胰岛素选择：U-100/ml。
7. 装药自动定位读数功能：有。
8. 操作模式： ≥ 4 种。
9. 背景光：有。
10. 屏幕显示胰岛素余量：有。
11. 屏幕显示电池余量：有。
12. 屏幕显示基础曲线：有。

13. 基础率分段：≥24 个时段。
14. 基础率输注最小时段：60 分钟。
15. 基础率输注方式：最小间隔 2 分钟。
16. 基础率设置范围：0.1U~4U。
17. 基础率自动注射：有。
18. 临基率范围：0% ~ 250%（间隔 25%）。
19. 大剂量设置范围：0.1U~80U。
20. 大剂量输注速度：约 10U/分钟。
21. 大剂量设置增量：0.1U(0-10U)，1U(10-80U)或默认 0.1U。
22. 预设餐前量：有。
23. 上次餐前量显示：有。
24. 日总量回顾：≥50 次。
25. 基础量回顾：≥50 次。
26. 大剂量回顾：≥50 次。
27. 排气回顾：≥50 次。
28. 报警回顾：≥50 次。
29. 多项自动报警功能显示。
30. 报警方式：音频、振动报警。
31. 可充电电池。
32. 具有安全防护设定功能。
33. 分类：Bf 型设备（防电击保护）。

（12）电子支气管镜

一、主要参数

1. 高清电子检查镜

- 1.1. 工作长度：≥600mm；
- 1.2. 主管外径：≤4.9mm；
- ★1.3. 钳道孔内径：≥2.0mm；
- 1.4. 弯角：上：≥160° 下：≥130° ；
- 1.5. 视场角：≥120° 。

2. 高清电子治疗镜

- 2.1. 工作长度：≥600mm；

- 2.2. 头端部外径：≤6.0mm；
- 2.3. 主软管外径：≤6.0mm；
- ★2.4. 钳道孔内径：≥2.8mm；
- 2.5. 弯角：上：≥160° 下：≥130°；
- 2.6. 视场角：≥120°。

二、工作站配置要求

- 1. 内窥镜图像处理系统：1 台。
- 2. 具备 NBI 窄带成像或 CBI 分光染色或 FICE 或 OE 功能或 STI 染色或 VIST 染色，至少可用于癌前病变的诊断观察的光学染色或光电复合染色。
- 3. 血红蛋白增强：至少具备 HBE 血红素增强。
- 4. 具有自动调光功能。
- 5. 彩色制式：至少具有 NTSC/PAL。
- 6. 图像取样方式：至少具备实时采样方式。
- 7. 测光方式：至少具备平均测点/峰值测点。
 - 7.1. 平均测光模式, 光线均匀的情况下正常观察。
 - 7.2. 峰值测光模式, 局部光线明亮情况下的观察。
- 8. 数字输出接口：至少具备 DVI 输出接口。
- 9. 模拟输出接口：至少具备 Y/C, BNC, RGB。
- 10. 颜色调整：至少具备红蓝可以调节。
- 11. 图像强调：可调。
- 12. 轮廓强调：至少具备≥3 档可调
- 13. 冻结模式：至少具备可实时冻结图像。
- 14. 自动白平衡：至少具备具有自动白平衡调节装置。
- ★15. 具备数字放大功能，至少具备≥3 档可调，放大倍数≥2 倍。
- 16. LED 冷光源：1 台。
 - ★16.1 主灯：LED 灯冷光源。
 - 16.2 主灯平均使用寿命：≥10000 小时。
 - 16.3 亮度调节：至少具备手动可调。
 - 16.4 气泵调节：流向调节，至少具备低/高/关。
 - 16.5 色温 3000k-7000k。
- 17. 高清晰医用彩色监视器 1 台：≥ 23 英寸。

18. 专用仪器台车：1 台。
19. 专用彩色图文输出装置：1 台。
20. 整机及配套提供物资需与医院信息系统对接，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三、配置清单

1. 高清电子检查镜：1 根；
2. 高清电子治疗镜：1 根；
3. 内窥镜图像处理系统：1 套；
4. LED 冷光源系统：1 套；
5. 高清晰医用彩色监视器：1 台；
6. 专用仪器台车：1 台；
7. 专用彩色图文输出装置：1 套；
8. 异物钳：≥2 把；
9. 活检钳：≥2 把。

（13）高频手术设备

一、技术参数

- 1、单极切割模式最大输出功率≥300W，双极模式最大输出功率≥70W。
- 2、器械端口：单极≥2 个器械接口、双极≥1 个器械接口。
- 3、采用断线自检技术，全程对极板连线进行检测，一旦发现断线情况，立即发出声光报警。
- 4、具有开机记忆模式（0 模式）、开机后功率模式无需调节即可使用。
- 5、具有≥9 组存储预设模式、功率等参数，且可快速调用功能。
- ★6、具有≥10 种工作模式，其中单极常规电切模式≥4 种；内镜电切或脉冲电切≥1 种；单极电凝模式≥3 种；双极电凝模式≥2 种。
- 7、主机开机后有自检功能，伴有声音、警示灯提示报警。
- 8、双脚踏接口：手术过程中不必进行单极、双极模式转换。
- 9、单极模式启动可使用手控开关启动，也可使用单极脚踏开关启动。
- 10、双输出功能，同一手术可连接两个单极器械。
- 11、具备音量大小调节功能，适用于不同医生要求。
- 12、主机采用无风扇散热系统。
- 13、具备交替间歇性的方式进行切割和凝血功能。
- 14、设备 CQM 安全报警范围为 10-150 欧姆/30%以内。

15、具备回路负极板接触质量监测系统,可随时监测负极板和病人体表的接触面积,接触面积不安全时主机立刻停止输出。

★16、设备使用年限 ≥ 10 年。

17、设备所有器械配件及耗材接口均为通用,无专机专用接口。

二、配置要求:

高频手术设备主机 1 台、单极脚控 1 个、双极脚控 1 个、内镜转换接头 1 个、中性电极 5 片、中性电极连线 1 根、电刀笔 2 把、电源线 1 根。

第六包

(1) 体外冲击波碎石机

一、用途:用于治疗泌尿系结石。

二、技术参数

1. 冲击波源系统

1.1. 冲击波源:电磁式冲击波源;

1.2. 触发方式:单次触发、连续触发;

1.3. 触发频率范围:60~120 次/分钟;

★1.4. 高压脉冲电容储能最大值: $\leq 128\text{J}$;

1.5. 高压放电范围:10kV~16kV;

★1.6. 压缩声压峰值最大值: $\leq 50\text{MPa}$;

1.7. 膨胀声压峰值范围:0~5MPa;

★1.8. 脉冲宽度 $\leq 0.8\mu\text{s}$;

★1.9. 脉冲上升时间 $\leq 0.3\mu\text{s}$;

1.10. 电磁式冲击波焦体大小:径向范围 $\geq \pm 7.5\text{mm}$;

1.11. 聚焦点到波源端口平面的最大距离: $\geq 140\text{mm}$;

1.12. 能实现低能量低剂量碎石;

1.13. 治疗头耦合为水囊耦合。

2. 定位系统

2.1. X 线定位系统:

★2.1.1. 采用 C 形臂 X 线双向透视定位;

★2.1.2. 球管高频一体式组合球管,功率 $\geq 3.5\text{KW}$

2.1.3. 透视电压范围:40~110kV;

- 2.1.4. 透视电流范围：0.1~5mA；
- 2.1.5. ≥ 9 寸影像增强器；
- 2.1.6. X 射线图像分辨力： $\geq 14\text{Lp/cm}$ ；
- 2.1.7. 百万像素 CCD 摄像机。

2.2. 超声定位系统

- ★2.2.1. 具备 B 超探头定位装置；
- 2.2.2. 探头轴心延线与碎石焦点径向误差 $\leq 2\text{ mm}$ ；
- 2.2.3. 探头表面与碎石焦点测距误差 $\leq 2\text{ mm}$ ；
- 2.2.4. B 超装置升降行程： $\geq 100\text{mm}$ 。

3. 操作系统：

3.1. 隔室触控彩屏摇杆控制、隔室影像碎石定位控制、床旁触控彩屏控制，冲击波参数及运行状态实时显示；

- ★3.2. 触摸屏及影像工作站可操作碎石机所有动作及参数设置；
- 3.3. 冲击波治疗次数预设；
- 3.4. 碎石能量可多级调节；
- 3.5. 冲击波脉冲能级数字实时显示；
- 3.6. 设备故障自动文字显示；冲击波源故障自动报警并切断高压；
- 3.7. 病例管理系统可实现病例浏览、图像采集、报告打印；
- 3.8. 医用显示器： ≥ 19 英寸。

4、主机运动系统：

4.1. 治疗床与主机的定位系统和治疗系统一体化设计；

★4.2. 冲击波治疗头（小 C 臂）运动主轴与 X 光 C 型臂运动主轴为一体化同轴设计，可上下翻转 180° ，可实现上、下定位碎石；

- 4.3. 大 C 臂转动角度范围： $\geq 45^\circ$ ，误差 2° ；
- 4.4. 小 C 臂圆弧运动范围： $\geq 30^\circ$ ，误差 $\pm 2^\circ$ ；
- 4.5. 小 C 臂转动角度范围： $\geq 180^\circ$ ，误差 $\pm 2^\circ$ ；
- 4.6. 治疗床横向运动范围： $\geq 145 \pm 3\text{mm}$ ；
- 4.7. 治疗床纵向运动范围： $\geq 145 \pm 3\text{mm}$ ；
- 4.8. 治疗床升降运动范围： $\geq 200 \pm 3\text{mm}$ ；
- 4.9. 治疗床承重： $\geq 130\text{Kg}$ 。

三、配置清单

1. 主机治疗床：1 台；
2. 电气柜：1 台；
3. 隔室控制台（液晶触控屏摇杆操作）：1 台；
4. 床旁控制盒（液晶触控屏摇杆操作）：1 个；
5. 冲击波源(电磁式)：1 套；
6. 电容箱(真空高压脉冲触发)：1 套；
7. 电磁式冲击波高频高压发生器：1 套；
8. 水处理器：1 套；
9. X 线高频高压发生器组合球管（3.5kw）：1 套；
10. 影像摄像机（100W 像素）：1 台；
11. 医用 X 射线影像增强器（ ≥ 9 寸）：1 台；
12. 影像监视器（ ≥ 19 寸高清医用显示器）：1 套；
13. 病例管理系统（PC 主机+图像采集卡+图文输出设备）：1 套；
14. 压腹带：1 套；
15. 硅胶水囊：3 个；
16. 对讲系统：1 套；
17. 工具箱：1 套；
18. B 超定位装置：1 套；
19. 定位彩超：1 台。

（2）乳腺旋切系统

一、用途：用于在超声设备监视下对患者影像学或触诊检查异常的乳腺组织进行部分或完全切除，为组织学检查提供乳房组织。

二、技术规参数

1. 控制主机

- 1.1. 触摸屏： ≥ 15 英寸触摸屏，全中文操作界面，实时显示工作状态；
- 1.2. 主机显示屏可实时显示活检针进刀/退刀工作实时状态，开槽状态，负压状态，真空桶容量及累计切割次数；
- 1.3. 系统对活检针规格型号具有自动识别功能，能根据识别结果自动匹配和显示工作参数；
- 1.4. 具有故障自诊断功能；
- 1.5. 具有常规模式/致密模式；

- 1.6. 具有常规抽吸/强力抽吸功能；
- 1.7. 具备真空桶废液容量实时同步监测显示，有真空桶废液过多报警提示；
- 1.8. 具有手柄控制/脚踏控制两种控制方式；
- 1.9. 落地式、非便携式设备；
- 1.10. 可不间断开展手术治疗，无需中途停机休息，连续运行时间 ≥ 1 小时。

2. 手柄：多功能驱动手柄，工作时手柄前端的 LED 亮条能同步指示活检针有效取样槽的状态。

3. 活检针

- 3.1. 三棱针尖设计；

★3.2. 活检针取样窗口范围 5mm-30mm 宽行程设计，取样窗口连续无极可调，调节单位 $\geq 1\text{mm}$ ；

3.3. 封闭取样，可单人操作完成手术，样本连续自动传输收纳设计，可随时打开标本槽，观察标本状态；

- 3.4. 标本槽透明设计，可直接进行样本冲洗，可拆卸密封无接触暂存和转运。

- 3.5. 单通道设计， 360° 单向旋转切割设计；

- 3.6. 取样槽可 360° 范围内任意选择取样槽开窗方向；

3.7. 活检针外刀管直径需有 7G/10G/12G 等规格，有效长度 110mm/150mm，多种刀头型号规格可选。

三、配置清单

1. 乳房病灶旋切式活检系统主机：1 台；
2. 旋切活检手柄：1 件；
3. 脚踏开关：1 件；
4. 真空桶及附件：1 套；
5. 一次性使用乳房旋切活检针：5 支。

（3）肛肠熏洗仪

一、用途：本产品用于肛门部位手术后或肛周疾病发作期的消炎消肿。

二、技术参数

1. 运行电源要求：电源频率：50Hz、输入功率： $\leq 1400\text{VA}$ ；
2. 运行方式：连续运行；
3. 超声振荡频率：1.7MHz，允差 $\pm 10\%$ ；
4. 最大雾化率： $\geq 2\text{mL/min}$ ；

5. 雾化水槽内水温： $\leq 60^{\circ}\text{C}$ ；
6. 坐浴温度：坐浴药液温度应在 $30^{\circ}\text{C} \sim 40^{\circ}\text{C}$ 之间；
7. PTC 加热器功率： $\geq 250\text{W}$ ；
8. 热风烘干温度： ≥ 3 档可调；
9. 雾化率调节功能： ≥ 3 档调节；
10. 超温保护装置：保护温度： $60^{\circ}\text{C} \pm 5^{\circ}\text{C}$ ；
11. 低水位控制装置：具备低水位提示或停机装置；
12. 定时设置：雾化时间 $10\text{min} \sim 30\text{min}$ ；热风烘干定时时间 $1\text{min} \sim 3\text{min}$ ，允差为 $\pm 5\%$ ；
13. 超声药物透入功能：利用超声雾化作用，把药液（中药汤剂）物雾化成极微细的颗粒直接作用在病灶部位，药液有效成分透入病灶，充分发挥药物的作用；
14. 热风烘干功能：利用热风烘干作用于病灶部位，能使坐浴后的臀部得以烘干；
15. 具有超温保护功能；
16. 具有低水位保护功能；
17. 具有有自动模式和手动模式。

（4）生物反馈治疗仪

一、用途：对患者表面肌电信号、压力信号进行采集、分析和生物反馈训练，通过电刺激和肌电触发电刺激进行肌肉功能障碍的治疗提升肌肉健康状态；适用于轻度、中度压力性尿失禁、松弛型便秘、治疗盆腔器官脱垂、肛门直肠痛等疾病的辅助治疗。

二、技术参数

- ★1. 主机 ≥ 4 个电刺激通道。
2. 设备配置独立显示屏幕 2 个，主屏幕为触控屏，副屏幕尺寸 ≥ 21 英寸。
 3. 主机便携，可从工作站拆卸独立工作。
 4. 具备压力通道，压力模块测量范围不低于 $0-300\text{mmHg}$ ，测量分辨率 $\leq 0.1\text{mmHg}$ 。
 5. 肌电采集测量范围： $0-4000\mu\text{V}$ ，分辨率： $\leq 0.2\mu\text{V}$ 。
 6. 通频带：不窄于 $20-600\text{Hz}$ 。
 7. 低频刺激强度： $0-100\text{mA}$ ，最小可调节步长 $\leq 0.5\text{mA}$ 。
 8. 上升/下降时间：至少在 $0\text{s} \sim 20\text{s}$ 范围内可调。
 9. 系统自动对筛查、评估的每个阶段进行打分，并计算出整个过程的最终得分。
 10. 低频刺激频率： $1-1000\text{Hz}$ 范围内均可调，最小可调节步长 $\leq 1\text{Hz}$ 。
 11. 输出脉冲宽度： $\geq 2000\mu\text{s}$ 同时最小可调节步长 $\leq 50\mu\text{s}$ 调节。

12. 电刺激基础输出波形 ≥ 8 种，方波、正弦波、三角波、交互三角波、指数波等。
13. 中频刺激频率：可输出中频频率至少包含 $\geq 2500\text{Hz}$ 及以上频率。
14. 多种盆底评估模式：至少包括 Glazer 评估、一分钟评估、三分钟评估、控尿评估、腰背痛评估等。
15. Glazer 评估具有基于大数据建立的常模类型，可自动解读报告，以评估结果和患者症状为依据，智能推荐个性化的处方治疗方案。
16. 系统可根据评估结果自动生成针对不同患者的疗程化训练方案。
17. 模块化评估报告，根据勾选不同专科病历模块进行评估报告的自定义排版，包含盆底肌肌电图、腹肌肌电图、盆底肌分型、专科病历模块等。
18. 输出脉冲电刺激波形可调，在基本脉冲波形正弦波、方波的基础上可用三角波、指数波等调制 ≥ 35 种波形。
19. 调制中频电刺激利用载波为中频电流其穿透力强的特点将调制波送入人体，以实现深度治疗的作用。
20. 系统支持扫码读取患者信息，标配扫描器，通过扫描器可识别患者在手机端填写的基本信息，实现扫码后读取所填写的全部信息并在设备中自动建立病患档案。
21. 标配肛肠科通用治疗电极 20 套，阴道通用治疗电极 20 套。

（5）有创颅内压监护仪

一、用途：该产品在医疗机构供培训合格的医护人员使用，配合颅内压传感器用于颅内压力监护，配合带温度测量功能的颅内压传感器用于颅内压力和温度监护。监测颅内压力、颅内温度及波形。

二、技术参数

1. 屏幕：中文界面，显示 ≥ 7 英寸液晶触摸屏，屏幕亮度可调。
2. 压力显示：
 - 2.1. 显示分辨率 $\leq 2\text{mmHg}$ 。
 - 2.2. 显示范围 $-40\text{mmHg} \sim 150\text{mmHg}$ 。
 - 2.3. 趋势波形显示平均压力值变化，量程自动调整。
 - 2.4. 压力报警限设置范围 $-40\text{mmHg} \sim 150\text{mmHg}$ 温度显示。
 - 2.5. 显示分辨率 $\leq 0.2^{\circ}\text{C}$ 。
 - 2.6. 显示范围 $25^{\circ}\text{C} \sim 45^{\circ}\text{C}$ 。
 - 2.7. 温度报警限设置范围 $25^{\circ}\text{C} \sim 45^{\circ}\text{C}$ 。
 - 2.8. 报警功能：具有电池电源低提示报警、传感器脱落报警、平均压力超限报警、

平均温度超限报警等。

2.9. 可输入患者信息，并将患者信息存储。

2.10. 数据存储：可存储 ≥ 7 个患者连续 $1 \geq 4$ 天压力/温度趋势数据，数据可导出。

2.11. 内部供电：可充电锂电池，续航 ≥ 2 小时

2.12. 标配整机使用所需耗材 5 套。

（6）CO₂点阵激光治疗仪

一、用途：用于治疗妇科宫颈疾病、外阴疾病、绝经期综合征、萎缩性阴道炎、阴道松弛、压力性尿失禁、私密整形等。

二、技术参数

1. 激光类型：

★1.1. 激光器类型：封离式 CO₂ 激光器

1.2. 输出激光波长：10600nm

★1.3. 激光传输方式：点阵扫描

★1.4. 激光功率： ≥ 35 W，可调

★1.5. 最小光斑： ≤ 0.1 mm

1.6. 最小脉宽 0.1ms，且脉宽可调

1.7. 单点能量：1-300mj

1.8. 同光路指示：波长 635 ± 15 nm，功率 ≤ 5 mw 的半导体红激光

1.9. 关节臂：7 关节重锤式关节臂

1.10. 操作界面： ≥ 10 英寸彩色液晶触摸屏

1.11. 拥有参数记忆功能

1.12. 使用年限： ≥ 10 年

2. 点阵扫描系统：

2.1. 带扫描工作头，有图形、大小、速度、打点方式等多样选择

2.2. 点阵扫描模式

2.2.1. 图形样式：多种图形：圆型、正方形、环形、三角形，长方形等多种选择；

2.2.2. 图形面积：最大扫描面积 $\geq 20 \times 20$ mm²。

3. 氧化碳激光专用吸烟机：用于手术中吸烟、空气消毒、除臭、净化，吸烟等。

三、配置清单

1. 宫颈治疗手具：3 把；可重复使用，高温高压消毒；

2. 外阴扫描手具：1 套；可重复使用，高温高压消毒；

3. 内阴治疗手具：2 套；可重复使用，高温高压消毒；

4. 专用吸烟机：1 台。

（7）妇科臭氧治疗仪

一、用途：用于治疗阴道炎和宫颈炎。对慢性盆腔炎引起的疼痛、下坠感、白带增加症状有明显改善作用。

二、技术参数

1. 配置及功能

1.1. ≥ 10 英寸彩色液晶触摸屏。

1.2. 具有快捷治疗方式。

1.3. 具有内加温技术，并具有恒温功能。

1.4. 具有实时显示水位功能。

1.5. 具有冲洗压力可调节功能。

1.6. 双水路系统可选，可配净水系统。

1.7. 具有超声雾化系统。

1.8. 具有漏电保护功能。

1.9. 具有自动补水功能。

2. 技术要求

2.1. 出气口浓度： $\geq 80\text{mg}/\text{m}^3$ 。

2.2. 臭氧产量： $150\text{mg}/\text{h}$ – $250\text{mg}/\text{h}$ 。

2.3. 冲洗水流量： $(1\sim 3.5)\text{L}/\text{min}$ ，误差 $\pm 10\%$ 。

2.4. 储液箱容积： $\geq 3\text{L}$ 。

2.5. 加热时间： $\leq 30\text{min}$ 。

2.6. 加热温度调节范围： $30\sim 35^\circ\text{C}$ 可调，误差 $\pm 10\%$ 。

2.7. 加热保护：当液温达到设定温度时，加热继电器断开。

2.8. 噪声： $\leq 60\text{dB}(\text{A})$ 。

2.9. 臭氧气体泄漏：臭氧气体外泄漏量应 $\leq 0.2\text{mg}/\text{m}^3$ 。

2.10. 最大雾化率 $\geq 0.16\text{mL}/\text{min}$ 。

2.11. 臭氧气流量范围： $(0.5\sim 3)\text{L}/\text{min}$ 。

（8）眼科超乳注吸手柄及配套手术器械

1. 配备注吸手柄及配备开睑器、结扎镊、晶体植入镊、撕囊镊、眼用剪、眼科手术辅助用钩等；

2. 符合采购人设备配套要求。

第七包

(1) 困难气道车（包含可视纤维支气管软镜、硬镜）

一、用途：用于引导气管插管以及困难气道插管处理

二、技术参数

1. 内窥镜图像处理器参数：

1.1. 电子内窥镜图像处理器显示功能：高清触摸显示器 ≥ 12 英寸，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080$ 。

1.2. 可无线接入网络，具有在手机上观看实时操作画面，支持远程医疗、会诊等功能。

1.3. 可制作图文报告、制作视频，查看、预览、打印病历报告。

1.4. 视频输出接口：具有高清画质的 HDMI 视频输出，可外接高清显示屏同屏显示和连接医用高清工作站。

1.5. 具有冻结、调光、拍照和摄像功能，具备图像、视频回放功能。

1.6. 具有文件管理功能，文件夹可重命名设置，支持制作图文报告、制作视频。

1.7. 可无线连接配套的喉镜、硬镜、软镜。

1.8. 配备电子支气管镜使用，可调节图像对比度、红绿色调、黄蓝色调、饱和度，还具有不同测光模式以及亮度增益功能。

1.9. 电池工作时间 ≥ 300 分钟；

2. 显示器参数：

2.1. 手持显示器 ≥ 3.0 英寸。

2.2. 手持显示器前后旋转角度： $0 \sim 120^\circ$ ，左右旋转角度： $0 \sim 210^\circ$ 。

2.3. 可设置语言，音量，日期，可实现拍照、录像、存储。

2.4. 电量续航：配备电池，续航时间 ≥ 3.5 小时。

2.5. 报警功能：显示器低电量自动报警功能。

3. 麻醉视频软镜参数：

3.1. 视野角 $\geq 120^\circ$ ，工作距离 5mm 时，中心分辨率 $\geq 91\text{p/mm}$ ，光源照度 $\geq 1000\text{LUX}$ 。

3.2. 工作软管有效长度： $\geq 600\text{mm}$ ，插入管带有 360° 刻度标识。

3.3. 手柄 1：插入部外径 $\leq \varnothing 2.5\text{mm}$ 。

★3.4. 手柄 2：插入部外径 $\leq \varnothing 4.5\text{mm}$ 、器械工作通道内径 $\geq \varnothing 1.9\text{mm}$ 。

- 3.5. 镜体插入管软管前端蛇骨弯曲角度：向上 $\geq 130^{\circ}$ ，向下 $\geq 130^{\circ}$ 。
- 3.6. 前端内置 LED 光源，全密封防水设计，具备防雾功能，无需预热，即可观察。
- 3.7. 操控部手柄具有图像摄录，图像冻结，亮度调节等功能。
4. 麻醉视频硬镜参数：
 - 4.1. 采用 CMOS 电子成像技术， ≥ 16 万数字高清摄像头。
 - ★4.2. 插入管外径 $\geq 4.1\text{mm}$ 。
 - 4.3. 空间分辨率： $\geq 10.10\text{ lp/mm}$ 。
 - 4.4. 插入管有效长度： $\geq 400\text{mm}$ 。
 - ★4.5. 插入管可弯曲塑性角度为 $90^{\circ}-150^{\circ}$ 。
 - 4.6. 插管时可支持供氧。
 - 4.7. 硬管采用具有记忆功能材质，可任意塑型。
 - 4.8. 配备镜体密封防护套，保护连接件插针，方便镜体浸泡消毒。
 - 4.9. 自带 LED 光源，且具备防雾功能，无需预热。
 - 4.10. 镜体完全密封防水， $\geq \text{IPX7}$ ，适用于液体浸泡消毒，低温气体消毒。
5. 困难气道推车：
 - 5.1. 配备专用台车 1 套（具有 5 层自锁抽屉、5 孔电源插座）。
 - 5.2. 车体右侧配有一个门式箱内独立空间，可存放各种内窥镜和气管导管，门可锁。

三、配置清单

1. 困难气道推车：1 台；
2. 内窥镜图像处理器：1 台；
3. 麻醉视频软镜：2 条；
4. 麻醉视频硬镜：1 根；
5. 便携式显示器：1 台。

（2）多通道输注泵

1. 整机使用期限 ≥ 10 年。
- ★2. 模块化设计（5 合 1，单通道注射泵组合）。
3. 注射精度 $\leq \pm 2\%$ ，机械精度 $\leq \pm 0.5\%$ 。
4. 注射速度范围：0.1-2000ml/h。
5. 快推速度范围：0.1-2000ml/h。
6. 可自动统计四种累计量：24h 累计量、最近累计量、自定义时间段累计量、定时间隔累计量。

7. 支持注射器规格：2ml、5ml、10ml、20ml、50/60ml 等。
8. 注射泵支持自动加载功能，注射泵推拉盒可自动定位并固定注射器尾夹，无需手动操作。
9. 主机具备输液停止键。
- ★10. 注射模式≥8 种；具备联机功能。
11. ≥3.5 英寸彩色显示屏，电容触摸屏技术。
12. 主机自带多功能接口，无需外接辅助设备。
13. 具有药物库，可储存≥5000 种药物信息。
14. 具有药物色彩标识功能。
15. 阻塞压力报警档位≥15 档。
16. 具备阻塞前预警提示功能。
17. 具有历史记录功能，可存储≥2000 条的历史记录。
18. 电池工作时间≥5 小时。
19. 防异物及进液等级≥IP33。
20. 标配组合挂架及专用台车。

（3）插件式多参数双屏监护仪（含肌松监测）

1. 模块化插件式监护仪，主机、显示屏和插件槽一体化设计，主机插槽数≥4 个，整机采用无风扇设计。
- ★2. 监护仪主机（非辅助插件箱）每个槽位均具备插件模块红外通讯接口以及金属硬件通讯接口（非供电接口），保证模块通讯速率及稳定性。
3. ≥12.1 英寸彩色电容触摸屏，分辨率≥1280×800 像素，≥8 通道显示，显示屏亮度自动调节，屏幕支持手势滑动操作，支持穿戴医用防护手套操作。
4. 基本功能模块支持心电，呼吸，心率，无创血压，血氧饱和度，脉搏，双通道体温和双通道有创血压的同时监测。
5. 基本功能模块支持升级后从监护仪拔出后作为一个独立的监护仪支持病人的无缝转移，插入监护仪操作插槽作为主机模块，具有独立操作显示屏或多参数监测模块可升级为带屏幕的转运监测模块，支持机身前后双屏同时无遮挡显示与操作。屏幕尺寸≥5 英寸，内置锂电池供电≥4 小时，无风扇设计。
6. ECG 支持 3/5 导心电监测，可选配 6/12 导联心电监测。
7. 支持房颤及室上性心律失常分析功能，标配支持≥27 种实时心律失常分析。
8. 支持 4 通道心电波形同步分析，可进行多导心电分析。

9. 具备 RR 呼吸率测量功能，测量范围：1~200rpm。
10. 无创血压提供手动、自动间隔、连续、序列等测量模式。
11. NIBP 成人病人类型收缩压测量：25~290mmHg。
12. 配置指套式血氧探头，支持浸泡清洁与消毒。
13. 具备双通道有创压 IBP 监测。
14. 有创压适用于成人，小儿。
15. 提供肺动脉楔压（PAWP）的监测和 PPV 参数监测。
16. 具备旁流监测模块。
17. 标配肌松检测模块，可实时检测肌松深度指标。
18. 具有报警功能。
19. 工作模式提供：监护模式、待机模式、抢救模式，体外循环模式、插管模式、夜间模式、隐私模式、演示模式等。

（4）高频电刀

一、用途：在手术中实现切割组织与凝血止血，减少术中出血、保持术野清晰。精准控制输出功率，提升手术效率与安全性，是外科手术的基础设备。

二、技术规格

- ★1. 具有 $\geq$ 五路输出。
2. 具备记忆功能。
3. 输出频率：单极 $\geq$ 512KHZ，双极 $\geq$ 1024KHZ。
4. 输出控制：可选择手控和脚控两种方式。
- ★5. 输出功率：单极 $\geq$ 350W，双极 $\geq$ 120W。
6. 单极切、凝和双极凝具有独立的功率设定和显示装置。
7. 具有主机故障识别功能。
8. 具有面板按键、手控和脚踏启动按键防粘连识别，防止医护人员开机灼伤。
9. 每次开机时，内设软件检测系统对设备参数进行自检，视情形进行自修复，如不能修复则禁止输出。
10. 采用断线自检技术，全程对极板连线进行检测，一旦发现断线情况，立即发出声光报警。
11. 采用极板接触质量检测系统对双片极板接触质量进行全程动态监测，一旦发现短路、开路或接触质量降低情况，立即发出声光报警，切断输出，可防止患者高频灼伤。特别针对阻抗偏低的患者（如皮下脂肪稀少的病人，儿童，婴儿），可降低灼伤风险。

12. 输出功率实行双重采样和双重控制，提高了输出的稳定性和手术的安全性。（双重闭环控制）。

13. 主机具有开路、短路、过功率、过电流自动保护功能。

14. 冷却方式：自然冷却。

15. 间歇加载允许连续使用，允许长时间开路和短路。

16. 脚踏开关连接：可连接单联脚踏开关和双联脚踏开关，脚踏开关防水等级为 IPX8 级。

17. 输出模式：≥9 种模式。

18. 单极切割模式≥4 种。

19. 纯切：功率 0-350W，工作频率≤512KHZ，负载≤500 Ω。

20. 混切模式≥三种。

21. 单极凝血模式≥三种。

22. 双极模式≥两种。

23. 标配台车 1 辆。

（5）麻醉机

一、用途：用于对成人、儿童的吸入麻醉及呼吸管理

二、技术参数

1. 标配后备电池。

2. 接口：配备网络接口、VGA 接口、SB 接口、多功能接口等。

3. 机架：具备工作台侧栏杆推车，三个抽屉，标配脚轮刹车。

4. 标配附属输出电源接口。

5. 具有报警指示灯。

6. 用于对成人、儿童的吸入麻醉及呼吸管理。

7. 气源

7.1. 标配氧气、空气两气源，可选氧气、空气和笑气三气源。

7.2. 具备氧笑联动系统，保证接入氧气和笑气时氧浓度不低于 25%。

7.3. 快速充氧范围 25-75 L/min。

8. 流量计

★8.1. 电子显示流量计，空气范围：0L/min~15L/min，氧气范围：0.2L/min~15L/min，笑气范围：0L/min~10L/min。

8.2. 电子流量计具备屏幕显示功能。

8.3. 可选配经鼻高流量给氧功能，输出流速范围 0-60L/min。

9. 挥发罐

9.1. 标配一个高品质七氟醚挥发罐。

9.2. 挥发罐具备压力、流速和温度补偿。

10. 呼吸回路

10.1. 回路整体可徒手拆卸，一体化回路。

10.2. 回路部件可以耐受 134℃ 高温高压消毒以避免院内交叉感染。

10.3. 二氧化碳吸收罐，容积≤2000ml，满足临床低微流量麻醉需要。

★10.4. 内置双流量传感器，分别在吸入端，呼出端。

10.5. 低回路系统容积，为快速调节新鲜气体流量以及输出麻药浓度提供了保障。

10.6. 具有回路整体加温功能，保证回路不受积水影响，保证流量传感器精准及向病人提供温暖气体，避免对呼吸道的刺激。

10.7. 标配 CO₂ 旁路功能。

10.8. 具备智能回路识别报警系统。

10.9. 标配可调节回路皮囊支架。

10.10. 呼吸系统泄漏量≤60mL/min。

11. 呼吸机

★11.1. 气动电控呼吸机，全中文操作和显示。

★11.2. 提供辅助/控制通气，标配通气模式：VCV、PCV 模式，可升级 SIMV（SIMV-VC、SIMV-PC）、压力控制容量保证通气（PCV-VG）以及 PS 模式。

★11.3. 容量控制（VCV）潮气量设置范围：20ml-1400ml。

11.4. 吸气压力设置范围：5-80 cmH₂O。

11.5. 支持压力：0，3cmH₂O~60cmH₂O。

11.6. 呼吸频率：2-100 次/分钟。

11.7. 吸呼比：4:1 到 1:10。

11.8. 压力限制范围：10-100 cmH₂O。

11.9. 电子 PEEP，显示屏设置，范围：3-30 cmH₂O。

11.10. 吸气暂停：5%-60%。

★11.11. 具备心肺旁流模式 CPB，且心肺旁流模式可在机控通气下启动。

12. 数字和波形监测

12.1. 具备三级声光报警功能，有报警灯显示。

12.2. 彩色触摸屏 ≥ 10 英寸，支持手势操作，可同屏显示 3 通道波形和呼吸环图。

12.3. 标配 EtCO₂ 模块。

12.4. 监测参数：呼吸频率、潮气量、分钟通气量、吸呼比、气道压（峰压、平台压、平均压、PEEP）、气道阻力、顺应性；麻醉气体分析（N₂O，EtCO₂，自动识别五种麻醉气体吸入呼出浓度监测）、呼吸环（P-V，P-F）监测等。

12.5. 同屏幕 3 通道波形显示（压力时间波形，流速时间波形，容量时间波形，可选呼末 CO₂ 波形），波形和环图可以同屏显示。

12.6. 分钟通气量监测范围：0-99L/min。

12.7. 配备麻醉机废气回收功能。

（6）麻醉机呼吸回路消毒机

一、用途：适用于医院麻醉机及呼吸机内部回路消毒

二、技术参数

1. 消毒机理：醇类复合消毒液。

★2. 消毒循环输气口输出气量： ≥ 6.5 L/min。

3. 自动加液：采用自动加液方式，无液自动报警。

4. 消毒腐蚀：消毒完成后回路内无腐蚀，提供无腐蚀性检测报告报告。

5. 消毒时间选择：至少包含 30min-120min 时间段；可以根据用户需要调整时间，手动调整消毒时间。

6. 雾化程序：工作时间 10min-120min 可选，步进值 1min-5min。

7. 消毒程序：工作时间 10min-120min 可选，步进值 1min-5min。

8. 干燥程序：工作时间 10min-120min 可选，步进值 1min-5min。

9. 雾化器：雾化量为 0.1ml/min~1 ml/min。

10. 噪音： ≤ 55 dB。

11. 液晶触摸屏 ≥ 7 英寸。

12. 配备数据记录，内置打印机，实时记录消毒状态；历史消毒记录存储，消毒记录可调取并打印。

13. 具备活性炭二次吸附功能。

14. 工作模式：全自动模式和手动模式。

15. 消毒合理：采用恒温进行，确保彻底干燥，无水分残留。

16. 麻醉机、呼吸机内部回路消毒机开启消毒后，对大肠杆菌、铜绿假单胞菌、金黄色葡萄球菌、龟分枝杆菌脓肿亚种等的杀菌菌落数的对数值 ≥ 3.00 。

17. 麻醉机、呼吸机内部回路消毒机，对不锈钢载体上枯草杆菌黑色变种芽孢的平均杀灭对数值 ≥ 3.00 。

三、报价要求

本项目报价即为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含设备运输费用、设备安装费、施工费、调试费、人员工资、利润、税金等。中标后采购人不接受中标人任何理由的追加费用，请投标人合理报价。

四、其他要求

1、供货方案

(1) 中标人负责设备包装、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设备安全运抵交货地点。

(2) 设备制造完成并通过试验后应及时包装，否则应得到切实的保护，确保其不受污损。

(3) 各种包装应能确保各零部件在运输过程中不致遭到损坏、丢失、变形、受潮和腐蚀。

(4) 包装箱上应有明显的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5) 整体产品或分别运输的部件都要适应运输和装载的要求。

(6) 随产品提供的技术资料应完整无缺。

2、安装调试、验收试验及质量保证

2.1 中标人在设备安装地点负责安装、调试。

2.2 具体设备验收标准和程序按采购人要求执行，下列验收程序可参照执行：

(1) 采购人和相关部门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承诺进行验收。招标文件没有规定和投标文件没有相应承诺的，按照下列原则进行验收：有国家标准的按照国家标准验收，没有国家标准的按行业标准验收，无行业标准的按地方或企业标准验收，中标人予以配合。涉及需要由质检或行业主管部门验收的项目，采购人须约请相关部门和专家参加项目验收。所有需要质检部门进行检测才能使用的设备，投标报价中必须包含首次检测费用。

(2) 货物在验收时，中标人应提供发票、制造厂家出具的产品合格证书、装箱清单等材料；提供有关货物的保养修理所需的各种随机工具及全部有关技术文件（外文应提供中文翻译资料，下同）、操作使用说明书、质保书、保修证明、维护手册及技术性指导资料以及根据中国相关法律规定制造、销售报价货物（包括主要部件和材料）所必

备的各种证书（如产品质量检验报告、国家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等）等文件汇集册交付采购人和应由中标人提供的必要文件。

（3）中标人应根据采购人使用单位的技术要求提供相应的产品。由中标人所提供的设备部件间的连线和插接件均应视为设备内部器件，包含在相应的设备之中。

（4）运行测试及最终验收。在安装、调试结束后，采购人对其进行全面的测试，对测试中暴露出来的问题，中标人应及时进行整改，最终测试完毕经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应向中标人签发最终验收证明。

（5）如设备在验收时有一个或多个指标未能达到要求而属于中标人责任时，则中标人自费采取有效措施，在规定时间内使之达到保证指标。如在规定的时间内仍达不到合格标准时，则不予验收通过。

3、产品性能

（1）所投设备应具备必要的安全保护功能（如过载保护、漏电保护、紧急停机等），确保在正常使用及单一故障状态下不对操作者、患者及环境产生不合理风险，安全稳定。

（2）设备应具有良好的可操作性、可维护性和环境适应性。显示界面、操作按键、报警信号等应符合人机工程学设计；设备在额定电源电压、温湿度范围内应能连续稳定运行，核心部件的使用寿命或累计工作量应满足临床常规使用要求。

4、培训要求

（1）为使合同产品能正常安装和运行，由中标人提供相应的技术培训，并免收采购人培训费用。培训内容应与供货进度相一致。

（2）培训的时间、人数、地点等具体内容 by 双方商定，内容至少包括：产品原理、使用、维护、运行操作、常见故障处理等。

（3）采购清单里有特别规定的，以采购清单中的需求为准。

5、应急服务要求

（1）备品备件：中标人提供能够满足质量保证期内的设备维修要求的备品备件，备品备件应是新品，并对设备故障等突发状况及时响应。

（2）专用工具：中标人提供设备安装、调试、验收、维修、保养所必要的专用工具、仪器、仪表等工具。

（3）接到报修后应及时响应，若未及时修复设备故障，应提供备用设备供院方使用。

6、质保及售后服务

（1）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进入质保期。

（2）在质保期间内，非采购人过失和故意并且在正常使用的情况下发现商品有缺陷，中标人将免费修理或替换该设备；在质保期间内，非采购人过失和故意并且在正常使用的情况下设备发生故障，中标人应及时提供免费维修服务。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综合评分法）

一、总则

本项目将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的相关要求及本章的规定评标。

二、评标方法

2.1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表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或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4）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提供材料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应完整的体现出材料或电子证照全部内容。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资格承诺	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承诺函》。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	投标人信用记录	投标人不得存在投标人须知正文第14.2条中的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无需提供证明材料。投标截止时间后至评审结束前，通过评标系统对投标人(含联合体成员)进行交互查询，以评标时六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评标系统与“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平台实时交互数据为准，相关查询结果系统自动存档。如遇系统故障，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人工查询为准，现场对查询结果截图存档。人工查询仍有故障的，则此项评审时不作要求，现场对故障页面证据截图存档。
4	中小企业	符合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落实政府采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证明文件 (适用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或预留中小企业采购份额项目)	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 投标人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如招标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 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 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 且满足招标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	
5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适用于合同分包预留中小企业采购份额项目)	通过分包措施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投标人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6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如有, 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材料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应完整的体现出材料或电子证照全部内容。
7	本项目对于联合体的要求(适用于接受联合体投标项目)	联合体投标的详见投标人须知正文第1.5, 且提供《联合协议》。	《联合协议》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8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 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材料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应完整的体现出材料或电子证照全部

		内容。
--	--	-----

资格审查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资格审查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2.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表如下：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指标	审查标准	格式要求
1	开标一览表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 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 格式。
2	投标函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 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 格式。
3	授权书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 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 的无需此件，提供身份 证明即可。详见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	投标报价	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9 条 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 格式。
5	商务响应情况	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对付款方 式、供货及安装期限、供货及安装地 点、免费质保期等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 格式。
6	技术响应情况	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实质性响应 技术参数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 格式。
7	其他要求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或招标文件列明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符合性审查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符合性审查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2.3 详细审查

2.3.1 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审查和评分。

2.3.2 本项目综合评分满分为 100 分，其中：技术资信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70 %，
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30 %。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类别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范围
技术资信分 (<u>70</u> 分)	技术参数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对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进行评审：采购需求中标“★”参数（共 15 项），	0-30

		每满足 1 项参数要求得 2 分，共计 30 分。 注： （1）采购需求中标“★”项包含多条技术参数或要求，则该项标识所含内容均需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否则不予得分。 （2）采购需求中标“★”参数或要求，投标人须提供对应证明材料，如产品说明书或技术白皮书或产品彩页或检测报告等。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不能佐证参数满足或优于要求的，不予得分。	
	业绩	具有类似产品供货业绩的，每提供一个业绩得 5 分，满分 10 分。 注： （1）所投包别非单一产品时，本项以核心产品业绩计分； （2）此处业绩系指产品业绩，不限合同签订的供货主体，收货单位须为实际使用单位； （3）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业绩合同扫描件、验收证明材料。提供的上述材料中所有内容均不得涂改、遮盖。如合同中无法体现产品品牌、使用单位等评审因素的，须同时提供该项目的招标人（或采购人）或最终使用单位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扫描件，否则不计入业绩数量。	0-10
	供货方案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供货方案进行综合评分，至少包含以下内容：①供货计划；②运输保护；③供货进度安排及人员配备等。 （1）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准确，方案优于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详细，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强，得 5 分； （2）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基本准确，方案适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详细，具有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得 3 分； （3）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有待提升，方案基本适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有待改善，得 1 分；	0-5

		(4) 方案不可行或者未提供得 0 分。	
	安装、调试方案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安装、调试方案进行综合评分，至少包含以下内容：①安装计划；②安装进度安排及人员配备；③调试方案等。 (1) 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准确，方案优于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详细，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强，得 5 分； (2) 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基本准确，方案适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详细，具有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得 3 分； (3) 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有待提升，方案基本适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有待改善，得 1 分； (4) 方案不可行或者未提供得 0 分。	0-5
	培训方案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综合评分，至少包含以下内容：①人员培训；②操作及软件培训；③日常故障处理培训等。 (1) 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准确，方案优于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详细，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强，得 5 分； (2) 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基本准确，方案适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详细，具有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得 3 分； (3) 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有待提升，方案基本适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有待改善，得 1 分； (4) 方案不可行或者未提供得 0 分。	0-5
	应急服务方案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应急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分，至少包含以下内容：①备品备件供应；②应急处置措施；③应急通讯与报告机制等。 (1) 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准确，方案优于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详细，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强，得 5 分；	0-5

		（2）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基本准确，方案适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详细，具有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得 3 分； （3）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有待提升，方案基本适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有待改善，得 1 分； （4）方案不可行或者未提供得 0 分。	
	售后服务方案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分，至少包含以下内容：①维保方式；②维保响应时效；③质保期内设备巡检方案等。 （1）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准确，方案优于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详细，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强，得 5 分； （2）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基本准确，方案适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详细，具有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得 3 分； （3）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有待提升，方案基本适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有待改善，得 1 分； （4）方案不可行或者未提供得 0 分。	0-5
	产品性能体现方案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产品性能体现方案进行综合评分，至少包含以下内容：①产品操作便利情况；②产品故障率情况；③产品安全性能等。 （1）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准确，方案优于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详细，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强，得 5 分； （2）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基本准确，方案适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详细，具有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得 3 分； （3）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有待提升，方案基本适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有待改善，得 1 分； （4）方案不可行或者未提供得 0 分。	0-5
价格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		

(30 分)	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30 % × 100
--------	--

2.3.3 分值汇总

(1)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取各位评委评分之平均值，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得到该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

(2) 将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加上根据上述标准计算出的价格分，即为该投标人的综合总得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货物类）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六安市裕安区区域医疗中心综合服务能力提升工程（裕安区中医医院医技病房楼补短板工程）第一批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FS34150320260100 号

甲方（采购人）：六安市裕安区中医医院

乙方（成交供应商）：

签 订 地：六安市裕安区中医医院

签订日期：2026 年 ____ 月 ____ 日

六安市裕安区中医医院（以下简称：甲方）通过安徽省六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公开招标方式采购活动，经评标委员会评定，_____（以下简称：乙方）为本项目中标人，现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成交通知书；
- 1.1.3 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采购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货物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生产厂商
1					
2					
3					
.....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1		
2		
3		
.....		
总 价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1)对投标人为大型企业的项目或者以人工投入为主且实行按月定期结算支付款项的项目，采购人确定预付款为合同金额的 60%（0-70%）；

(2)中小企业合同，采购人确定预付款为合同金额的 60%（40%-70%）；

(3)分年度安排预算的项目，采购人确定每年预付款为当年合同金额的 /（40%-70%）。

注：采购人可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因素，要求供应商提交银行、保险公司、担保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承担责任的方式均须满足无条件见索即付条件。政府采购预付款在合同、担保措施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

剩余款支付方式：供货、安装完成并经验收合格一次性付清剩余合同价款；

1.4.2 发票开具方式：增值税发票。

1.5 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交付期限：合同签订后 45 个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

1.5.2 交付地点：六安市裕安区中医医院，采购人指定地点；

1.5.3 交付方式：实物交付。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 0.5 %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5 %；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0.5 %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5 %；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

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1.7.2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时生效。

（签字盖章页）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

代表（签字）：

时 间：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

代表（签字）：

时 间： 年 月 日

乙方账户信息

户 名：

账 号：

开户银行：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成交供应商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成交供应商的价格。

2.1.3 “货物”系指成交供应商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 “甲方”系指与成交供应商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货物的成交供应商；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或者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包装和装运

2.4.1 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

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 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7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7.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7.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7.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8 质量保证

2.8.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8.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9 货物的风险负担

货物或者在途货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0 延迟交货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2.11 合同变更

2.11.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

2.11.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2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3 不可抗力

2.13.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3.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3.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3.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4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缴纳。

2.15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6 合同中止、终止

2.16.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6.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7 检验和验收

2.17.1 货物交付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自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

2.17.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8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 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19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9.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19.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0 履约保证金

2.20.1 采购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约定提交不超过合同价 2.5%的履约保证金；

2.20.2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约定，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2.21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条款号	约定内容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乙方所有，甲方免费使用。
2.4.1	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	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按采购人要求分批供货。
2.6	乙方应在达到付款条件时，按时提交付费申请及相关资料，甲方及时按照付费流程进行审核、付费。
2.9	货物或者在途货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由乙方承担。
2.13.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 7 天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3.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 3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 7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或者厂家标准，检验和验收由采购人按照合理的程序进行，具体由采购人组织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采购人出具的验收书对双方认定货物验收是否合格，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是否符合采购要求具有约束力。
2.21	本合同壹式陆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 标 文 件

【第__包】（如不分包，请删去本行）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 标 人：_____（签电子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上传营业执照，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另行提供单位简介等相关材料）

二、投标函

致：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的投标邀请和招标文件，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并通过买方验收。
2.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附件及更正公告（如有），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招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
3. 我方同意从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招标文件，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4. 我方声明投标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时、有效，企业运营正常。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数据或资料。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三、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授权_____（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代表我方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与开标、签约等。投标人授权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扫描件：

授权代表联系方式：_____（请填写手机号码）

特此声明。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 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投标人授权代表，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2.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提供授权书，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四、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名称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六）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

五、诚信履约承诺函

致：采购人名称

如我单位被确定为本项目中标人，我单位承诺在合同签订及履约过程中将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采购文件中关于合同签订及履约的相关规定，不出现以下情形：

- （1）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3）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 （4）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5）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本单位知悉如出现上述情形，将会被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可能的处理结果有：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承诺函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即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本公司未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曾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已不在限制期内。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

日 期：

无不良信用记录承诺函

本公司郑重承诺，我公司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 1、公司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 2、公司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录；
- 3、公司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 4、公司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

日 期：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

（非中小企业投标不需此件）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数据，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投标人应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相关规定，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投标人可自行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官网（查询网址 <https://www.miit.gov.cn>）进行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
3. 上述“标的名称”及“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不需此件）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九、联合协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或未组成联合体投标，不需此件）

联合体成员一名称：_____；

联合体成员二名称：_____；

.....

上述各成员单位经过友好协商，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本项目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_（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

2. 在本项目投标阶段，联合体牵头人负责投标项目的一切组织、协调工作，并授权代理人以联合体的名义参加项目的投标，代理人在投标、开标、评标、合同签订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本次招标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各方均予以承认并承担法律责任。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本项目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及各方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如下：

联合体成员一名称：_____，承担_____工作，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_____%；

联合体成员二名称：_____，承担_____工作，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_____%；

.....

4. 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5. 联合体中标后，本联合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6.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联合体未中标或者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联合体成员一：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联合体成员二：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

签订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

（不允许合同分包或未采用合同分包的，不需此件）

（一）拟分包情况说明

致：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参加本项目投标，拟签订分包合同的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我单位承诺一旦在该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下表所列情况进行分包，同时承诺分包承担主体不再次分包。

序号	分包承担主体名称	分包承担主体类型（选择）	资质等级	拟分包合同内容	拟分包合同金额（人民币元）	占合同金额的比例（%）
1		☐ 中型企业 ☐ 小微企业 ☐ 其他				
2		☐ 中型企业 ☐ 小微企业 ☐ 其他				
...						
合计：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 1. 拟分包情况说明仅需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 2. 如招标文件载明本项目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的相应资质条件，则投标人须在本表中列明分包承担主体的资质等级，并后附材料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否则**投标无效**。

（二）分包意向协议

投标人名称：_____；

接受分包企业一名称：_____；

接受分包企业二名称：_____；

.....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八条规定，现就分包意向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本项目投标人为本项目总承包单位。

2. 在本项目投标阶段，总承包单位负责投标项目的一切组织、协调工作，并授权代理人参加项目的投标，代理人在投标、开标、评标、合同签订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本次招标有关的一切事务，总承包单位与采购人签订本项目采购合同，分别与各分包企业签订分包合同，就本项目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 各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及各方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如下：

投标人名称：_____，承担_____工作，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为_____，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_____％；

接受分包企业一名称：_____，承担_____工作；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为_____，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_____％；

接受分包企业二名称：_____，承担_____工作，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为_____，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_____％；

.....

4. 中标后，本分包意向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分包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5.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接受分包的中小企业与总承包单位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投标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接受分包企业一：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接受分包企业二：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

签订日期：__年__月__日

注：分包意向协议中须约定向中小企业分包的项目内容及分包内容占合同金额比例。

十一、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如有，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十二、投标响应表

6.1 商务响应表

序号	商务条款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承诺	偏离说明
1	付款方式			
2	供货及安装地点			
3	供货及安装期限			
4	免费质保期			
...				

6.2 技术响应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及要求	所投产品的品牌、型号及技术参数	偏离说明
1				
2				
3				
...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备注：

1、技术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无重大偏离）、供货期响应、质保期响应及付款响应等须与招标文件要求无重大偏离，否则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2、投标供应商必须逐项对应描述投标货物主要参数、材质、配置及服务要求，如不进行描述，仅在响应栏填“响应”或未填写或复制（包括全部复制或主要参数及配置的复制）招标文件技术参数的，包括有选择性的技术响应（例如在某一分项中出现两个及以上的投标品牌或两种及两种以上的技术规格），均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3、投标供应商所投产品如与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及配置不一致，则在上表偏离说明中详细注明。

4、响应部分可后附详细说明及技术资料。

十三、其他技术响应证明材料

（如有，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技术响应证明材料）

十四、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人全称	
投标范围	全部/第__包
投标报价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其他	

投标人电子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

注:

1. 表中投标报价作为评审及定标依据。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投标报价,或者表中某一包别填写多个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2. 表中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十五、投标分项报价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原产地及生产厂商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备注
1								
2								
3								
...								
总计（元）								

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比（如项目不适用或不符合本国产品扶持政策，无需填写此件）

本公司（单位）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	_____ %
提醒： 1. 投标人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 2. 投标人应当根据“投标分项报价表”中所投货物部分的内容对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进行测算（比例未达到 80%或未进行比例测算的，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不予价格评审优惠），如有虚假响应，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3. “全部产品成本之和”是指“投标分项报价表”包含的全部货物、服务产品成本之和。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 表中所列货物为对应本项目需求的全部货物及所需附件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人工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各种税费、资料费、售后服务费及完成项目应有的全部费用。如有漏项或缺项，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2. 表中须明确列出所投产品的货物名称、品牌、型号规格、原产地及生产厂

商，否则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十六、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如项目不适用或不符合本国产品扶持政策，不需此件）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¹，生产厂为（厂名）²，厂址为（生产厂址）。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 。 / 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 / 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 。 / 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 / 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上述声明函中标注 / 的，无需填写。
4. 投标人应当结合“十五、投标分项报价表”中所投货物相关信息进行填写。

十七、其他报价响应证明材料

（如有，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报价响应证明材料）

第七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询问函范本

（如为对采购文件或采购程序的询问或疑问，可按询问函范本在电子交易系统作为网上询问附件进行提交，《询问函范本》仅为便于供应商通过网上询问反馈诉求，不强制使用）

致：（采购人）

我单位拟参与_____（项目名称、编号）的采购活动，现有以下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事项一）

1、（内容或条款）

2、（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建议）

二、（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如有）：

日 期：_____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